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如閣下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存有任何疑問，應向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進行諮詢。

如閣下已出售或轉讓名下所有雲南水務投資股份有限公司H股，應立即將本通函交給買主或承讓人，或送交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雲南水務
雲南水務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Yunnan Water Investment Co.,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39)

主 要 交 易
有 關
收 購 GALAXY NewSpring PTE. LTD.
餘 下 50% 股 權

* 僅供識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7
附錄一 — 本集團的財務資料	I-1
附錄二 — 目標集團的財務資料	II-1
附錄三 — 目標集團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II-1
附錄四 — 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	IV-1
附錄五 — 一般資料	V-1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25名管理層股東」	指	楊方、胡沙克、趙鵬、羅宇煊、陳向文、李峻峰、張汝良、桂皓、黃軼、米世雲、羅紅雁、周志密、莫存燕、陳念娟、楊川雲、劉南驕、李國強、馬棟軍、徐強、戴紹波、石家勇、闕雲蕾、洪芳、宋春霞及李博
「收購事項」	指	買方根據買賣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向賣方收購待售股份
「工商局」	指	中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或其授權的地區分局(或於其行政管轄區內擁有該權力的機關)
「公告」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收購事項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
「北京碧水源」	指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300070.SZ)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新加坡、中國及香港境內商業銀行對外營業日(星期六及星期日除外)
「彩雲國際」	指	彩雲國際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雲南城投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有密切聯繫的股東」	指	由(i)雲南省水務連同其一致行動人士(劉旭軍先生、黃雲建先生及王勇先生)；(ii)北京碧水源；及(iii)彩雲國際組成的有密切聯繫的股東，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等整體持有650,326,162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54.50%)

釋 義

「本公司」	指	雲南水務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完成」	指	收購事項完成
「完成日期」	指	完成之日，即所有買賣協議先決條件獲達成或獲豁免的日期(該日期不在截止日期之後)後第十五個營業日，或買賣協議的訂約方可能以書面協定的其他日期
「代價」	指	買方就收購事項應付賣方的總代價136,500,000美元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已發行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或入賬列作繳足
「經擴大集團」	指	經收購事項擴大的本集團
「Galaxy NewSpring Capital」	指	Galaxy NewSpring Capital Pte. Ltd，一家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及為目標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本公司境外上市外資普通股，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839.HK)，並以港元認購及買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HWT」	指	Hyflux Water Trust，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其所有已發行單位均由目標公司持有
「HWTM」	指	Hyflux Water Trust Management Pte. Ltd，一家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Hyflux擔保人的全資附屬公司及HWT的受託人—管理人

釋 義

「Hyflux 擔保人」	指	Hyflux Ltd.，一家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有關Hyflux 擔保人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通函「有關對手方的資料」一節「有關Hyflux 擔保人的資料」一段
「凱發新泉(南通)」	指	凱發新泉水務(南通)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外商獨資企業
「凱發新泉(如東)」	指	凱發新泉污水處理(如東)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外商獨資企業
「Hyflux 相關企業」	指	Hyflux 擔保人的關聯方
「Hyflux Utility」	指	Hyflux Utility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及為HWTM的全資附屬公司，而HWTM以信託方式為HWT持有Hyflux Utility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Hyflux Utility (YK)」	指	Hyflux Utility (YK) Limited，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及為HWTM的全資附屬公司，而HWTM以信託方式為HWT持有Hyflux Utility (YK)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一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貸款協議」	指	賣方與Galaxy NewSpring Capital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一日的貸款協議
「截止日期」	指	買賣協議日期起計六個月屆滿之日，賣方可酌情延期一次，而買賣協議的訂約方若同意(該同意不得以不合理方式拒絕給予、延遲或附帶條件)則可再作延期，然而，倘買賣協議的所有先決條件於終止通知期(如適用)屆滿前獲達成或獲豁免，該日期須為終止通知期屆滿後第二十個營業日

釋 義

「三井物產」	指	三井物產株式會社，一家於日本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8031.JP)
「商務部」	指	中國商務部或其授權的地區分局(或於其行政管轄區內擁有該權力的機關)
「南通天元新能源」	指	南通天元新能源投資有限公司，及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公司
「應付款項」	指	根據Hyflux相關企業各自與目標公司的相關協議，目標公司欠付Hyflux相關企業的未清償應付款項，總額為25,004,411美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先前收購事項」	指	買方、本公司及三井物產就收購目標公司50%權益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八日的有條件買賣協議涉及的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完成。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八日的公告
「買方」或「雲南水務香港」	指	雲南水務(香港)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買方集團」	指	買方及其附屬公司、控股公司或控股公司的任何附屬公司，目標公司或目標公司的任何附屬公司除外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待售股份」	指	賣方合法及實益擁有目標公司資本中的195,296,428股普通股，佔目標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全部已發行股本的50%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授權的地區分局或銀行

釋 義

「國資委」	指	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或其授權的地區分局（或於其行政管轄區內擁有該權力的機關）
「股份」	指	內資股及／或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買賣協議」	指	買方、賣方、Hyflux擔保人及本公司之間就收購事項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訂立的有條件買賣協議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新加坡元」	指	新加坡法定貨幣新加坡元
「目標公司」	指	Galaxy NewSpring Pte. Ltd.，一家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目標集團」	指	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終止通知期」	指	賣方於買賣協議所給予保證遭違反的日期起計六十日的時期屆滿（且對資產淨值的影響金額於完成或之前（i）獲或視為獲賣方確認及同意或（ii）經會計師事務所按照買賣協議釐定）後的三個營業日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賣方」	指	Hyflux Asset Management Pte. Ltd.，一家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釋 義

「雲南城投集團」	指	雲南省城市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雲南省水務的唯一股東及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
「雲南省水務」	指	雲南省水務產業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
「%」	指	百分比。



雲南水務
雲南水務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Yunnan Water Investment Co.,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39)

執行董事：

于龍先生(行政總裁)
劉旭軍先生(副總裁)
黃雲建先生(副總裁)
戴日成先生

註冊辦事處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雲南省
昆明市
高新區
海源中路1088號
和成國際
A座15及16樓

非執行董事：

許雷先生(主席)
焦軍先生
何願平先生
馮壯志先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50樓5007室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科志先生
胡松先生
馬世豪先生
任鋼鋒先生

敬啟者：

主要交易
有關

收購 GALAXY NEWSRING PTE. LTD.
餘下 50% 股權

緒言

茲提述公告。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賣方、買方、Hyflux擔保人及本公司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以代價收購待售股份。

董 事 會 函 件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其中包括)(i)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詳情；(ii)收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iii)本集團財務資料；(iv)目標公司財務資料；(v)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及(vi)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資料。

買賣協議

買賣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日期： 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
- 訂約方： (i) 買方
- (ii) 賣方
- (iii) Hyflux 擔保人(作為賣方的擔保人)
- (iv) 本公司(作為買方的擔保人)

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賣方、Hyflux 擔保人及其各自最終實益擁有人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第三方。

待售股份

買方有條件同意購買且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佔目標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50%的待售股份，不附帶產權負擔，但連同於完成時或之後其所附帶的一切相關權利及利益。

代價、付款條款及代價釐定基準

代價為136,500,000美元及將按下列方式支付：

- (i) 10,000,000美元已由買方於訂立買賣協議時以現金向賣方支付作為按金(「按金」)及代價的部分付款；及
- (ii) 126,500,000美元(即代價減按金)由買方於完成時以現金應付賣方。

董事會函件

代價乃經買方與賣方按公平基準進行磋商後協定，並已考慮多項有關因素，包括(i)目標集團所經營供水、污水處理及再生水廠的規模及應佔經濟利益；(ii)目標集團現有項目的特許經營權；(iii)目標集團的業務覆蓋廣泛地域及其所承辦項目的種類；及(iv)目標集團的新建項目。

代價將以本集團內部資源結清。

應付款項

根據買賣協議的條款，買方應於訂立買賣協議時向賣方支付應付款項的50%，餘下應付款項將於完成時向賣方支付。

先決條件

完成須待下列先決條件獲達成或豁免(視情況而定)後，方可作實：

- (i) 截至完成日期，賣方已簽立及在所有方面遵從買賣協議下的所有契諾及承諾(倘賣方須於完成日期或之前簽立及遵從買賣協議下該等契諾及承諾)；
- (ii) 賣方及Hyflux擔保人已獲得其股東批准(倘其組織章程文件要求)以進行買賣協議的簽立、完成及其下責任及條款的履行；
- (iii) 買方及本公司各自己獲得其股東批准(倘其組織章程文件及(就本公司而言)上市規則要求)以進行買賣協議的簽立、完成及其下責任及條款的履行；及
- (iv) 買方已促使Galaxy NewSpring Capital根據貸款協議悉數償還貸款56,142,966.96美元及Galaxy NewSpring Capital應付的任何其他款項。

買方可隨時向賣方發出書面通知，有條件或無條件豁免上文(i)(而非(ii))段載列的全部或部分條件。賣方可隨時向買方發出書面通知，有條件或無條件豁免上文(iv)(而非(iii))段載列的條件。

董 事 會 函 件

倘條件於截止日期或之前未獲達成(除非獲豁免)，則買賣協議的條文(若干存續條文除外)將自該日起終止及終結，除早前違反買賣協議任何條文所產生者外，買賣協議訂約方不得就成本、賠償、補償或其他事項向買賣協議另一方申索。倘賣方未能達成上文(i)及(ii)段載列的條件(除非獲買方明確豁免)，賣方應於買賣協議終止日期後三個營業日內以即時可用資金向買方退還按金(不計利息)。倘(iii)或(iv)段載列的條件未獲達成或獲賣方豁免(視情況而定)，則按金不會退還買方。

為達成上文(iv)段載列的條件，買方已向Galaxy NewSpring Capital授出貸款56,142,966.96美元，以便Galaxy NewSpring Capital根據貸款協議償還其應付賣方的未償還貸款。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以上所有條件已獲達成。

完成

由於買賣協議下的所有條件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獲達成，完成將於完成日期(即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初或前後)發生。

緊隨完成前，通過持有目標公司的50%股權，目標公司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因此，其財務業績、資產及負債並無綜合入本集團賬目。於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且其財務業績、資產及負債將會綜合入本集團賬目。

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為中國雲南省城市污水處理及供水行業的領先綜合服務供應商之一。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i)在多個中國城市及東南亞地區提供供水、污水處理及固體廢物處理；(ii)投資、建設及管理環保項目；及(iii)銷售設備及其他環保相關服務。本集團的企業策略為以雲南省為業務據點，持續物色投資機會以將業務擴展至其他地區，以保障穩定的收入來源。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目標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多家在新加坡、香港、英屬處女群島及中國註冊成立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的法定實益或實益權益及於中國多個省份及直轄市(包括江蘇省、遼寧省、浙江省、河北省、山東省、天津市、重慶市、湖南省、安徽省及江西省)經營24個供水、污水處理及再生水廠。

董事會函件

根據目標集團與相關政府機構訂立的特許經營協議(「特許經營協議」)，根據該等特許經營協議，目標集團所經營的供水、污水處理及再生水廠的建設總處理量為每天1,540,000噸。有關特許經營協議的更多詳情，請參閱下文「有關對手方的資料」一段中「有關目標集團的資料」分段。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營運中水廠的處理量已達每天920,000噸，而將予建造或在建水廠的處理量為每天620,000噸。鑒於愈來愈多在中國環保行業經營的公司進行併購活動，董事會認為，收購事項將有助本集團擴展其地域覆蓋範圍，並同時迅速擴展供排水網絡，確保本集團獲得穩定及可持續的收入增長。此外，收購事項亦將有助本集團充分利用其資本及技術，以及運用其項目管理經驗，鞏固本集團作為綜合服務供應商於供排水業務的地位。於完成後，本集團將擁有更均衡的區域性業務佈局，並因此加強本集團在中國水行業的整體競爭力。

經考慮上述因素後，董事認為，買賣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屬公平合理，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有關對手方的資料

有關賣方的資料

賣方為一家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控股投資。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賣方由Hyflux擔保人間接全資擁有並持有目標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50%。

有關Hyflux擔保人的資料

Hyflux擔保人乃一家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新加坡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SG)。Hyflux擔保人為可持續解決方案的全球領導者，專注於水務與能源領域。Hyflux擔保人的總部及上市地位於新加坡，在東南亞、中國、印度、中東、非洲及美洲擁有營運及項目。Hyflux擔保人的往績記錄包括新加坡首個再生水廠以及阿爾及利亞、中國及新加坡的部分世界上最大的海水反滲透淡化廠。Hyflux擔保人間接持有賣方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有關目標集團的資料

目標公司為一家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目標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從事供水、污水處理及再生水廠的引入、投資、發展、建造、營運及維護。

董事會函件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目標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多家在新加坡、香港、英屬處女群島及中國註冊成立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的法定實益或實益權益及於中國多個省份及直轄市(包括江蘇省、遼寧省、浙江省、河北省、山東省、天津市、重慶市、湖南省、安徽省及江西省)經營24個供水、污水處理及再生水廠。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於香港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關附屬公司中5家附屬公司的法定權益由HWTM(作為HWT的受託人—管理人)為HWT以信託形式持有，而該等附屬公司則擁有於中國註冊成立的15家附屬公司的全部股權。根據買賣協議的條款，買方應於完成日期後兩年屆滿期內，促使HWT的受託人—管理人由HWTM有效變更為新受託人—管理人或買方集團或買方提名的其他方以名義代價1新加坡元購買HWTM。

根據買賣協議的條款，買賣協議訂約方同意目標公司將凱發新泉(如東)及凱發新泉(南通)各自的股權或資產轉讓予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第三方(由中國地方政府機關擁有)。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的股權轉讓協議(「如東轉讓協議」)的條款，Hyflux Utility (YK)同意將凱發新泉(如東)的100%股權轉讓予南通天元新能源(「如東交易」)。如東交易的代價為人民幣75,240,000元(相等於11,434,650.46美元，可因相關付款日期匯率波動予以調整(「如東出售代價」))，以美元等值計算分兩期支付如下：(i)首期款項10,291,185.41美元(即如東出售代價的90%)在如東於工商局登記(定義見下文)完成後五個營業日內支付(「如東首期款項」)；及(ii)餘額1,143,465.05美元於如東首期款項到期應付日期後三個月內支付。如東轉讓協議須待下列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後方告完成：

- (i) 如東轉讓協議各方已根據其組織章程細則或其他組織文件或適用中國法律的規定就如東轉讓協議及如東交易從有關機關取得有關批准；
- (ii) 南通天元新能源已根據國資委的規定就如東交易取得國資委批准及／或在國資委備案(視乎情況而定)；
- (iii) 如東交易已獲商務部批准或在商務部備案；
- (iv) 如東交易於工商局的登記(「如東於工商局登記」)已完成；

董 事 會 函 件

(v) 已於國家外匯管理局辦妥所有關於如東交易的手續及已支付如東出售代價；

(vi) Hyflux Utility (YK)已收取如東首期款項的全數金額；及

(vii) 南通天元新能源已及時提供及注入資金以償還應付Hyflux Utility (YK)的金額為1,410,134.64美元的股東貸款(包括利息)，並已為了及時於國家外匯管理局辦妥有關償還該筆股東貸款的外匯手續而提供一切必要協助。

此外，根據如東轉讓協議的條款，在如東於工商局登記完成後兩個營業日內，南通天元新能源同意將凱發新泉(如東)的100%股權質押予Hyflux Utility (YK)，作為如東出售代價的抵押品，而南通天元新能源(作為出質人)須簽立一份以Hyflux Utility (YK)(作為質權人)為受益人的股權質押合約。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的股權轉讓協議(「南通轉讓協議」，連同如東轉讓協議合稱為「股權轉讓協議」)的條款，Hyflux Utility同意將凱發新泉(南通)的100%股權轉讓予南通天元新能源(「南通交易」)。南通交易的代價為人民幣54,760,000元(相等於8,322,188.45美元，可因相關付款日期匯率波動予以調整(「南通出售代價」))，以美元等值計算分兩期支付如下：(i)首期款項7,489,969.60美元(即南通出售代價的90%)在南通於工商局登記(定義見下文)完成後五個營業日內支付(「南通首期款項」)；及(ii)南通出售代價餘額於南通首期款項到期應付日期後三個月內支付。南通轉讓協議須待下列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後方告完成：

(i) 南通轉讓協議各方已根據其組織章程細則或其他組織文件或適用中國法律的規定就南通轉讓協議及南通交易從有權機關取得有關批准；

(ii) 南通天元新能源已根據國資委的規定就南通交易取得國資委批准及／或在國資委備案(視乎情況而定)；

(iii) 南通交易已獲商務部批准或在商務部備案；

(iv) 南通交易於工商局的登記(「南通於工商局登記」)已完成；

(v) 已於國家外匯管理局辦妥所有關於南通交易的手續及已支付南通出售代價；

董事會函件

(vi) Hyflux Utility 已收取南通首期款項的全數金額；及

(vii) 南通天元新能源已及時提供及注入資金以償還應付Hyflux Utility的金額為1,368,936.93美元的股東貸款(包括利息)，並已為了及時於國家外匯管理局辦妥有關償還該筆股東貸款的外匯手續而提供一切必要協助。

此外，根據南通轉讓協議的條款，在南通於工商局登記完成後兩個營業日內，南通天元新能源同意將凱發新泉(南通)的100%股權質押予Hyflux Utility，作為南通出售代價的抵押品，而南通天元新能源(作為出質人)須簽立一份以Hyflux Utility(作為質權人)為受益人的股權質押合約。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如東交易及南通交易尚未完成，並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四月或前後完成。

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南通天元新能源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第三方。

根據特許經營協議，根據該等特許經營協議上述水廠的建設總處理量為每天1,540,000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營運中水廠的處理量已達每天920,000噸，而將予建造或在建水廠的處理量為每天620,000噸。

以下所載為特許經營協議的一般主要條款：

(a) 由目標集團有關成員公司(「水處理項目擁有人」)與地方政府機關就供水廠訂立的特許經營協議(「水處理特許經營協議」)

水處理特許經營協議一般訂明，水處理項目擁有人將獲授專有權利，可取得、設計、建設、運營及維持(視乎情況而定)多項供水設施(包括但不限於供水廠)，及可按供水量向特許經營區域內的用戶徵收淨水費，且就若干水處理特許經營協議而言，可徵收有關管道設施費。水處理特許經營協議所訂定的特許經營權有效期一般為30年，且根據相關水處理特許經營協議的條款，水處理項目擁有人一般擁有重續特許經營權的優先選擇權。

董事會函件

(b) 由目標集團有關成員公司(「污水處理項目擁有人」)與地方政府機關就污水處理廠訂立的特許經營協議(「污水處理特許經營協議」)

污水處理特許經營協議一般訂明，污水處理項目擁有人將獲授專有權利，可設計、佔用、使用、運營及維持(視乎情況而定)污水處理設施(包括但不限於污水處理廠)或投資於或取得融資以建設、運營、維持及轉讓污水處理廠，及可按處理的污水量向有關地方政府機關或排污企業徵收淨服務費(所處理的污水未必須符合有關污水處理特許經營協議所訂明的污水水質規定)。污水處理特許經營協議所訂定的特許經營權有效期介乎20至30年，且根據相關污水處理特許經營協議的條款，污水處理項目擁有人一般擁有重續特許經營權的優先選擇權，或在部分情況下根據若干污水處理特許經營協議在雙方協議下重續特許經營權。

目標集團的財務資料

以下載列目標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止九個月 (經審核) (千美元)
除稅前虧損	1,193	5,318	15,571	40,693
除稅後虧損	2,874	6,227	15,308	36,801

根據目標集團的經審核財務資料，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目標集團的資產淨值約為228,737,000美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商譽及特許經營權的減值虧損為4,376,000美元。有關減值虧損乃就目標集團的水務相關基建資產之其中一項而確認，這主要是由於其中一份水處理特許經營協議項下的水費並無根據其條款予以調整導致營運成本的增長高於收益的增長所致。

本集團的管理層認為，該項減值虧損的影響不大，因為(i)管理層於訂立買賣協議及先前收購事項的買賣協議之前已知悉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的減值虧損，並且在就各自代價進行協商之時已計及此項因素；(ii)與本集團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

市值約人民幣約4,176,247,099元以及先前收購事項及收購事項的合共代價236,500,000美元相比，有關減值虧損的金額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及(iii)本集團的管理層對目標集團的未來前景感到樂觀(如下文「收購事項的財務影響」一段中「對盈利的影響」分段所說明)。

收購事項的財務影響

緊隨完成前，通過持有目標公司的50%股權，目標公司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因此，其財務業績、資產及負債並無綜合入本集團賬目。於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且其財務業績、資產及負債將會綜合入本集團賬目。

對資產及負債的影響

根據本通函附錄四所載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假設完成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發生，總資產將增加約人民幣476,227,000元至人民幣13,830,098,000元，而總負債將增加約人民幣406,065,000元至約人民幣8,656,059,000元。

對盈利的影響

於完成後，本集團或須於不久將來分攤目標集團所產生的虧損及本集團將需要若干時間重新經營目標集團的業務。儘管如此，本集團管理層對目標集團的未來前景抱持樂觀態度，因為目標集團的現有項目於中國多個省份及直轄市的地理覆蓋範圍廣泛，因此讓本集團能夠於該等地區開拓及發展其他業務機會。此外，目標集團的業務在目標集團原股東的管理下已達瓶頸，此導致彼等不願再進一步投資於業務上，因此，地方政府機關與目標集團的成員公司之間的關係轉壞。在該等情況下，若干地方政府機關於過去四至五年內並無提高相關特許經營協議項下的各項費率或服務費。於完成後，透過全面利用本集團的資本和技術及憑藉其在項目管理的經驗以及與中國地方政府機關在多個其他特許經營項目上的合作，本公司認為其能夠促進目標集團與地方政府機關之間的關係，並同時將現有項目水廠進行改造及升級，旨在獲取地方政府機關的進一步投資以建設特許經營協議項下的新項目水廠，並因而讓目標集團的業務能夠給予本集團正面盈利貢獻。

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先前收購事項於買賣協議日期起過往十二個月內完成，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計算適用百分比率時，先前收購事項及收購事項已合併計算。合併計算後，由於收購事項的

董 事 會 函 件

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25%但全部均低於100%，故收購事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構成本公司一項主要交易，並須遵守通知、公告、通函及股東批准規定。

根據上市規則，主要交易須徵得股東批准。由於股東除作為股東持有的權益外概無於收購事項擁有重大權益，倘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以批准收購事項，並無股東須放棄投票。本公司已取得有密切聯繫的股東(共同持有附帶出席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權利的已發行股份50%以上)的書面批准：

名稱	股份類別	所持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附註1)
有密切聯繫的股東			
(1) 雲南省水務及其一致行動人士 (劉旭軍先生、黃雲建先生及 王勇先生)	內資股	361,487,162	30.30%
(2) 北京碧水源	內資股	286,650,000	24.02%
(3) 彩雲國際	H股	2,189,000	0.18%
	<i>小計：</i>	<u>650,326,162</u>	<u>54.50%</u>
于龍先生	內資股／H股	11,590,000	0.97%
融源成長(天津)股權投資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	內資股	137,880,000	11.56%
25名管理層股東	內資股	18,300,000	1.56%
杭州青域簡在創業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內資股	5,744,958	0.48%
四川融琛投資有限公司	內資股	8,617,437	0.72%
公眾股東	H股	<u>360,754,900</u>	<u>30.23%</u>
	<i>總計：</i>	<u>1,193,213,457</u>	<u>100%</u>

附註：

1. 百分比乃基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1,193,213,457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2. 上述百分比因約整而並非確切數據，且股權加起來可能不等於100%。

董 事 會 函 件

由於上市規則第 14.44 條項下的所有適用條件已獲達成，有關書面同意已獲接納代替舉行股東大會以批准收購事項。

推薦意見

董事會認為，收購事項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而買賣協議的條款經公平磋商釐定，屬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批准收購事項，董事會將建議股東投票贊成收購事項。

其他資料

謹請 閣下垂注載於本通函附錄的資料。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雲南水務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許雷
主席

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

1. 財務概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財務資料已按以下方式於招股章程、年報及中期報告內刊發：

- (i)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資料已於本公司在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九日刊發的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第35至84頁內披露；
- (ii)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已於本公司在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刊發的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第98至230頁內披露；
- (iii)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已於本公司在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三日刊發的招股章程第I-3至I-118頁內披露。

所有以上文件已刊登於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yunnanwater.cn)。

2. 債項聲明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就本債項聲明而言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經擴大集團的債項如下：

本集團

我們的借款主要包括短期及長期銀行借款、公司債券及其他借款。

我們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用於計算債項的借款如下：

	於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即期	
長期銀行借款	
— 有抵押	1,727,559
— 無抵押	1,787,069
	<hr/>
	3,514,628
公司債券及其他借款—無抵押	2,174,926
	<hr/>
	5,689,554
	<hr/>

	於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短期銀行借款	
— 有抵押	—
— 無抵押	1,941,205
長期銀行借款的即期部分	
— 有抵押	102,280
— 無抵押	108,073
公司債券及其他借款的即期部分 — 無抵押	457,367
	<u>2,608,925</u>
總計	<u><u>8,298,479</u></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829.8百萬元的銀行借款，佔我們借款總額的22%，由關聯方、我們的樓宇、我們的機器、我們的特許經營權、當地政府及第三方的擔保作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目標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95,347,000美元。本集團已承諾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未來12個月內提供必要的財務支持，以便目標集團能夠持續經營及償還到期負債。

直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本節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確認，本集團並無任何已發行或同意將予發行的未償還借貸資本、銀行透支、銀行借款、公司債券及其他借款或其他類似負債、承兌負債(除一般貿易票據)或承兌信貸、債券、按揭、押記、融資租賃、租購承擔、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目標集團

借款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有未償還無抵押股東貸款124.8百萬美元，其應償還情況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一年以內	112,286
一年或二年	—
二至三年	12,502
總計	<u>124,788</u>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就建設合約項下的未償還資本承擔22.8百萬美元。

除上述或本通函另行載述者及本集團或目標集團內的集團內公司間負債以及正常貿易業務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於本通函付印前就本債項聲明而言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及目標集團並無任何未償還借款、按揭、押記、債權證、貸款資本及透支、債務證券或其他類似債項、融資租賃或租購承擔、承兌負債或承兌信貸或任何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3. 營運資金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認為，在並無不可預見的情況下，以及經計及經擴大集團的財務資源（包括內部產生的資金及目前可動用的信貸融資），經擴大集團具備充裕營運資金，以應付其於本通函日期起計未來十二個月的當前需求。

4. 財務及經營前景

本公司管理層透過收購從事供水、污水處理及固體廢物處理行業的公司，以及加強其在中國及東南亞地區行業的紐帶來發展本公司，從而為其股東創造長遠價值。董事會相信，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將繼續增長。

透過投標PPP項目、成立政府－企業合作合營公司取得高質素的經營資產，本集團將積極發展中心的項目，例如雲南、山東、浙江、河北、河南、黑龍江及廣東省，並致力令該等地區的不同項目達致協同效應。抓緊中國政府「一帶一路」策略及中國政府對雲南省成為中國西南地區橋頭堡的支持，本集團將更專注於東南亞的潛在市場，利用泰國為重要市場基地，目標擴張本集團業務至東南亞國家(如印尼、馬來西亞、新加坡)以及其他亞洲國家(例如澳洲)。

在中國及東南亞國家政府推出的各相關利好政策的支持(例如，中國的《水污染防治行動計劃》、《土壤污染治理行動計劃》、《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國務院關於加強城市基礎設施建設的意見》；泰國推行城市固體廢物發電的垃圾收集及運輸費、排污服務收費計劃及補貼計劃的新政策；及印尼有關提升城市固體廢物發電的費用的新政策)和不斷增長的市場需求下，除鞏固、穩步發展並擴大原有業務分部取得的成果外，本集團將繼續拓展新業務，如工業危廢、醫療危廢、垃圾發電及其他固廢處理領域，致力將多元發展成為我們業務策略的重要一環。

董事會將監控其主要業務的行業發展，並繼續分配本集團的充足資源用於投資，令股東回報最大化。

5. 重大不利變動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所披露者外，董事確認，彼等並不知悉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編製最近期未經審核財務報表的結算日)以來本集團的財務或經營狀況有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以下為雲南水務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申報會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所編製的報告全文，以供收錄於本通函。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
8樓

敬啟者：

引言

以下為吾等就與Galaxy NewSpring Pte. Ltd. (「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目標集團」)有關的綜合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有關財務資料包括目標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有關期間」)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連同重大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財務資料」)，以供收錄於雲南水務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雲南水務」)就其收購目標公司50%股權的建議收購事項(「建議收購事項」)刊發的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的通函(「通函」)。

目標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三日於新加坡共和國根據新加坡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新加坡會計準則理事會(「新加坡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目標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的法定財務報表由KPMG LLP根據新加坡核數準則審核。

目標公司的董事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綜合財務報表

(「相關財務報表」)。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相關財務報表由 KPMG LLP 按照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核數準則審核。

財務資料由雲南水務董事基於目標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的法定財務報表及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相關財務報表並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編製(並無作出調整)，以供載入有關建議收購事項的通函內。

董事對財務資料的責任

雲南水務的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編製真實公允的財務資料，並落實其認為編製財務資料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資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乃根據吾等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核數指引「招股章程及申報會計師」(第3.340號)進行的程序就財務資料發表意見。吾等並無對目標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後任何期間的任何財務報表進行審核。

意見

吾等認為，就本報告而言，財務資料真實公允地反映目標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以及目標集團截至該等日期止有關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相應財務資料

就本報告而言，吾等亦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進行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審閱目標集團的未經審核相應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連同其附註(「相應財務資料」)，雲南水務的董事須對相應財務資料負責。

雲南水務的董事負責按就財務資料採納的相同基準編製相應財務資料。吾等的責任為基於吾等的審閱就相應財務資料發表結論。

審閱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會計事宜的人士作出查詢，並進行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少於根據香港核數準則所進行的審核，故不能使吾等保證將會知悉審核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宜。因此，吾等不對相應財務資料發表審核意見。

基於吾等的審閱，就本報告而言，吾等並無注意到任何事宜致令吾等相信，相應財務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並非按就財務資料採納的相同基準編製。

A 目標集團的財務資料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B 節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收益	3	51,542	45,841	42,628	28,943	30,352
銷售成本		(47,800)	(43,511)	(40,233)	(28,994)	(34,628)
毛利／(虧損總額)		3,742	2,330	2,395	(51)	(4,276)
其他虧損	5	(475)	(184)	(89)	(89)	(5,062)
一般及行政開支		(2,686)	(2,810)	(3,339)	(2,526)	(2,238)
財務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	—	—	—	(1,011)
商譽及特許權減值虧損		—	—	(4,376)	(4,255)	(21,637)
經營溢利／(虧損)		581	(664)	(5,409)	(6,921)	(34,224)
融資收入	4	3,362	90	79	60	43
融資開支	4	(5,136)	(4,744)	(10,241)	(7,236)	(6,512)
融資成本淨額		(1,774)	(4,654)	(10,162)	(7,176)	(6,469)
除所得稅前虧損	5	(1,193)	(5,318)	(15,571)	(14,097)	(40,693)
所得稅(開支)／利益	6	(1,681)	(909)	263	738	3,892
年／期內虧損		(2,874)	(6,227)	(15,308)	(13,359)	(36,801)

隨附的附註構成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B節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年/期內虧損	(2,874)	(6,227)	(15,308)	(13,359)	(36,801)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現金流對沖公平值變動淨額	—	—	—	—	9
現金流對沖公平值變動有效部分	80	55	(11)	(136)	—
外幣換算差額—外國業務	9,300	(1,134)	(17,418)	(12,369)	(7,347)
年/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扣除所得稅	9,380	(1,079)	(17,429)	(12,505)	(7,338)
年/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6,506</u>	<u>(7,306)</u>	<u>(32,737)</u>	<u>(25,864)</u>	<u>(44,139)</u>

隨附的附註構成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B 節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	1	1	5
無形資產	7	261,955	254,542	228,384
財務應收款項	8	187,888	188,265	176,32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2,527	2,204	2,322
		<u>452,371</u>	<u>445,012</u>	<u>407,031</u>
		-----	-----	-----
流動資產				
存貨		632	419	436
財務應收款項	8	6,153	6,719	6,85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27,852	29,548	29,561
衍生金融工具	13	—	—	100
受限制現金		772	4	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	42,123	30,702	28,932
持有待售的資產	11	—	—	—
		<u>77,532</u>	<u>67,392</u>	<u>65,888</u>
		-----	-----	-----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61,154	55,261	50,572
衍生金融工具	13	53	189	—
計息借款	14	4,500	6,500	114,581
應付即期稅項		3,218	3,198	2,865
持有待售的負債	11	—	—	—
		<u>68,925</u>	<u>65,148</u>	<u>168,018</u>
		-----	-----	-----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u>8,607</u>	<u>2,244</u>	<u>(102,130)</u>
		-----	-----	-----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60,978</u>	<u>447,256</u>	<u>304,901</u>
		-----	-----	-----

隨附的附註構成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九月三十日
	<i>B節</i>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i>附註</i>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5(a)	36,235	35,348	31,840	25,16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1,536	1,582	185	180
計息借款	14	110,288	104,713	—	—
		<u>148,059</u>	<u>141,643</u>	<u>32,025</u>	<u>25,348</u>
資產淨值		<u>312,919</u>	<u>305,613</u>	<u>272,876</u>	<u>228,73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a)	296,237	296,237	296,237	296,237
儲備	16(b)	16,682	9,376	(23,361)	(67,500)
權益總額		<u>312,919</u>	<u>305,613</u>	<u>272,876</u>	<u>228,737</u>

隨附的附註構成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外幣					總計 千美元
	股本 千美元	換算儲備 千美元	對沖儲備 千美元	法定儲備 千美元	累計虧損 千美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294,687	14,170	(133)	325	(4,186)	304,863
年內虧損	—	—	—	—	(2,874)	(2,874)
其他全面收入						
現金流對沖公平值變動有效部分	—	—	80	—	—	80
外國業務外幣換算差額	—	9,300	—	—	—	9,300
其他全面收入總額	—	9,300	80	—	—	9,380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9,300	80	—	(2,874)	6,506
發行普通股	1,550	—	—	—	—	1,55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96,237</u>	<u>23,470</u>	<u>(53)</u>	<u>325</u>	<u>(7,060)</u>	<u>312,919</u>

隨附的附註構成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外幣					總計 千美元
	股本 千美元	換算儲備 千美元	對沖儲備 千美元	法定儲備 千美元	累計虧損 千美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296,237	23,470	(53)	325	(7,060)	312,919
年內虧損	—	—	—	—	(6,227)	(6,227)
其他全面收入						
現金流對沖公平值變動有效部分	—	—	55	—	—	55
外國業務外幣換算差額	—	(1,134)	—	—	—	(1,134)
其他全面收入總額	—	(1,134)	55	—	—	(1,079)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1,134)	55	—	(6,227)	(7,306)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96,237</u>	<u>22,336</u>	<u>2</u>	<u>325</u>	<u>(13,287)</u>	<u>305,613</u>

隨附的附註構成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外幣					總計 千美元
	股本 千美元	換算儲備 千美元	對沖儲備 千美元	法定儲備 千美元	累計虧損 千美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296,237	22,336	2	325	(13,287)	305,613
年內虧損	—	—	—	—	(15,308)	(15,308)
其他全面收入						
現金流對沖公平值變動有效部分	—	—	(11)	—	—	(11)
外國業務外幣換算差額	—	(17,418)	—	—	—	(17,418)
其他全面收入總額	—	(17,418)	(11)	—	—	(17,429)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17,418)	(11)	—	(15,308)	(32,737)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96,237</u>	<u>4,918</u>	<u>(9)</u>	<u>325</u>	<u>(28,595)</u>	<u>272,876</u>

隨附的附註構成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外幣					總計 千美元
	股本 千美元	換算儲備 千美元	對沖儲備 千美元	法定儲備 千美元	累計虧損 千美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296,237	22,336	2	325	(13,287)	305,613
期內虧損	—	—	—	—	(13,359)	(13,359)
其他全面收入						
現金流對沖公平值變動有效部分	—	—	(136)	—	—	(136)
外國業務外幣換算差額	—	(12,369)	—	—	—	(12,369)
其他全面收入總額	—	(12,369)	(136)	—	—	(12,505)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12,369)	(136)	—	(13,359)	(25,864)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296,237</u>	<u>9,967</u>	<u>(134)</u>	<u>325</u>	<u>(26,646)</u>	<u>279,749</u>

隨附的附註構成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外幣					總計 千美元
	股本 千美元	換算儲備 千美元	對沖儲備 千美元	法定儲備 千美元	累計虧損 千美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96,237	4,918	(9)	325	(28,595)	272,876
期內虧損	—	—	—	—	(36,801)	(36,801)
其他全面收入						
重新分類至損益的現金流						
對沖公平值變動淨額	—	—	9	—	—	9
外國業務外幣換算差額	—	(7,347)	—	—	—	(7,347)
其他全面收入總額	—	(7,347)	9	—	—	(7,338)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7,347)	9	—	(36,801)	(44,139)
轉撥	—	—	—	129	(129)	—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u>296,237</u>	<u>(2,429)</u>	<u>—</u>	<u>454</u>	<u>(65,525)</u>	<u>228,737</u>

隨附的附註構成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B 節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三年 美元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五年 美元	二零一五年 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美元
經營活動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	10(b)	(8,389)	(2,258)	1,959	(2,168)	(7,771)
已付稅項		(830)	(1,949)	(1,040)	(1,030)	(1,480)
已付利息		(3,529)	(3,175)	(3,026)	(1,453)	(2,997)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2,748)	(7,382)	(2,107)	(4,651)	(12,248)
投資活動						
租賃預付款項增加		(855)	—	(511)	(467)	—
已收利息		99	90	79	60	43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	—	—	—	(4)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 現金淨額		(756)	90	(432)	(407)	39
融資活動						
已抵押存款減少		3,324	768	—	—	4
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		1,550	—	—	—	—
計息借款所得款項		5,778	—	9,000	9,000	112,286
償還計息借款		(4,800)	(4,500)	(6,500)	(3,000)	(115,272)
支付與計息借款有關的 交易成本		(2,908)	(267)	(380)	(145)	(50)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2,944	(3,999)	2,120	5,855	(3,032)

隨附的附註構成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B節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三年 美元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五年 美元	二零一五年 美元	二零一六年 美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減少)/增加淨額		(10,560)	(11,291)	(419)	797	(15,241)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948	42,123	30,702	30,702	28,932
匯率波動對持有現金的影響		735	(130)	(1,351)	(1,024)	(483)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a)	<u>42,123</u>	<u>30,702</u>	<u>28,932</u>	<u>30,475</u>	<u>13,208</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現金 及現金等價物	10(a)	42,123	30,702	28,932	30,475	12,584
加：分類為持有待售的出售 組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	—	—	—	—	624
綜合現金流量表所列現金 及現金等價物		<u>42,123</u>	<u>30,702</u>	<u>28,932</u>	<u>30,475</u>	<u>13,208</u>

隨附的附註構成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B 財務資料附註**1 重大會計政策****(a) 目標集團的說明及呈列基準****(i) 業務性質**

Galaxy NewSpring Pte. Ltd. (「目標公司」) 於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目標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 80 Bendemeer Road, Hyflux Innovation Centre, Singapore 339949。

目標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與直接或間接投資水務相關基建資產(包括水處理廠(「水處理廠」)、污水處理廠(「污水處理廠」)及水循環利用廠(「水循環利用廠」)有關的業務。

有關期間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分佔直接或 間接投資 %
Galaxy NewSpring Capital Pte. Ltd.	新加坡	100
Galaxy Operation and Management Pte. Ltd.	新加坡	100
凱發新泉公用事業(樂平)有限公司	香港	100
凱發新泉公用事業(桃源)有限公司	香港	100
凱發新泉公用事業自來水(弓長嶺)有限公司	香港	100
凱發新泉公用事業自來水(明光)有限公司	香港	100
Hyflux Water Trust	新加坡	100
Hyflux Utility WTP (DZ) Pte. Ltd.	新加坡	100
Hyflux Utility WWT (HCHX) Pte. Ltd.	新加坡	100
由附屬公司 Galaxy Operation and Management Pte Ltd 持有		
凱井水處理運營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100
由附屬公司凱發新泉公用事業(樂平)有限公司持有		
凱發新泉自來水(樂平)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100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分佔直接或 間接投資 %
由附屬公司凱發新泉公用事業(桃源)有限公司持有 凱發新泉自來水(桃源)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100
由附屬公司凱發新泉公用事業自來水(弓長嶺) 有限公司持有 凱發新泉水務(遼陽弓長嶺)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100
由附屬公司凱發新泉公用事業自來水(明光)有限公司持有 Hyflux NewSpring Water Treatment (Mingguang) Co., Ltd.	中華人民共和國	100
由附屬公司Hyflux Water Trust持有 Hyflux Utility Ltd.*	英屬處女群島	100
凱發新泉公用事業(無錫)有限公司*	香港	100
凱發新泉公用事業(洋口)有限公司*	香港	100
凱發新泉公用事業自來水(灌雲)有限公司*	香港	100
凱發新泉公用事業污水(明光)有限公司*	香港	100
由附屬公司Hyflux Utility WTP (DZ) Pte Ltd持有 凱發新泉自來水(德州)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100
由附屬公司Hyflux Utility WWT (HCHX) Pte Ltd持有 凱發新泉高陽污水處理(重慶)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100
由附屬公司Hyflux Utility Ltd.持有 凱發新泉水務(常熟)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100
凱發新泉水務(泰州)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100
凱發新泉水務(無錫)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100
凱發新泉水務(天台)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100
廊坊凱發新泉水務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100
凱發新泉水務(南通)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100
凱發新泉水務(遼陽)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100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分佔直接或 間接投資 %
凱發新泉水務(揚州)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100
凱發新泉水務(大豐)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100
凱發新泉水務(天津)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100
凱發新泉水務(遵化)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100
由附屬公司凱發新泉公用事業(無錫)有限公司持有		
無錫凱泉污水處理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100
由附屬公司凱發新泉公用事業(洋口)有限公司持有		
凱發新泉污水處理(如東)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100
由附屬公司凱發新泉公用事業自來水(灌雲)有限公司持有		
凱發新泉自來水(灌雲)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100
由附屬公司凱發新泉公用事業污水(明光)有限公司持有		
凱發污水處理(明光)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100

* 該等附屬公司持有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全部15家附屬公司的全部股權，其法定權益由Hyflux Water Trust Management Pte. Ltd. (「HWTM」)以信託方式為Hyflux Water Trust (「HWT」)持有。HWTM為一家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為Hyflux Ltd (目標公司股東之一Hyflux Asset Management Pte. Ltd.的股東)的全資附屬公司。

(ii) 呈列基準

目標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下文附註另有說明者除外。

持續經營

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儘管目標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95,347,000美元。其中一名股東的最終控股公司雲南水務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已承諾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未來十二個月內提供必要財務支持，故目標集團能夠持續經營及償還其到期應付負債。此外，Hyflux Asset Management Pte. Ltd. (目標集團的其中一

名股東)亦已承諾，倘建議收購事項並未於股東貸款到期後完成，其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借予目標集團的股東貸款56,142,967美元將進行再融資。

(b) 合規聲明

本報告所載的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集體詞彙包括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所採納的重大會計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附註1的餘下部分。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為編製本財務資料，目標集團已採納有關期間所有適用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惟於有關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除外。於有關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及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載於附註22。

財務資料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下文載列的會計政策貫徹應用於財務資料呈列的所有期間。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相應財務資料乃按照就財務資料採納的相同基準及會計政策編製。

(c) 計量基準

財務資料乃以美元(「美元」)呈列，湊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目標公司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境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中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

(d) 估計及判斷的運用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資料需要管理層作出會影響政策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呈報數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的假設乃基於有關情況下被認

為屬合理的歷史經驗及其他各種因素，有關結果構成就從其他資料來源來看並非顯而易見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判斷的依據。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持續基準進行審核。倘有關修正僅影響該期間，則會計估計的修正於修正估計期間內確認，倘有關修正會影響當前期間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期間及未來期間內確認。

管理層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作出的對財務資料有重大影響的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論述於附註2。

(e)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由目標集團控制的實體。當目標集團涉及或有權獲得其參與某實體所產生的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通過其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目標集團即控制該實體。評估目標集團是否擁有權力時，僅考慮(目標集團及其他各方持有的)實質性權利。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自控制開始當日起計至有關控制終止當日為止，併入綜合財務報表。集團內結餘、交易及現金流，以及集團內交易產生的任何未變現溢利，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撇銷。集團內交易產生的未變現虧損僅在並無減值證據的情況下，以與未變現收益相同的方法撇銷。

(f) 商譽

商譽指下文(i)項超出(ii)項的部分：

- (i) 轉撥代價的公平值、於被收購者的任何非控股權益的金額及目標集團先前於被收購者持有的股權的公平值的總和；
- (ii) 於收購日期計量的被收購者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淨額。

當(ii)項大於(i)項時，超出部分即時於損益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業務合併產生的商譽分配至預計將受益於合併協同效應的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並按年進行減值測試(見附註1(k))。

年內出售現金產生單位時，購入商譽的任何應佔金額計入出售損益的計算。

(g)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1(k))。

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損益釐定為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並於報廢或出售之日確認於損益。

折舊乃按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並減去其估計殘值(如有)計算。

(h)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

目標集團與若干政府機關或其指定人(「授予人」)訂立多項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服務特許經營安排包括建設－經營－移交(「BOT」)安排及移交－經營－移交(「TOT」)安排。根據BOT安排，目標集團為授予人進行水務相關基建資產的建設工程，因而根據授予人預先設定的條件獲得服務項目於指定期間的經營權(「經營期間」)，服務項目須於經營期間結束時以零代價移交予授予人。TOT安排類似於BOT安排，惟目標集團須就經營已建設的水務相關基建資產的權利支付代價。

(i) **授予人給予的代價**

所確認財務應收款項以下列者為限：目標集團有無條件權利就所提供建設服務及／或目標集團支付及應付授予人的代價向授予人收取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倘授予人以合約方式擔保向目標集團支付指定或待定金額或已收公共服務用戶的款項與指定或待定金額兩者間的差額(如有)，目標集團仍擁有無條件權利收取現金。財務應收款項根據下文所載貸款及應收款項的政策列賬(見附註1(n))。

無形資產(特許經營權)於目標集團獲得向公共服務用戶收費的權利時確認，惟該權利並非收取現金的無條件權利，因為該款項須以公眾使用該服務為條件。無形資產根據下文「無形資產」所載的政策列賬(見附註1(i))。

倘目標集團部分以金融資產及部分以無形資產就建設服務獲付代價，則代價的各組成部分獨立入賬並按代價的公平值初步確認。

(ii) 建設服務

與建設服務有關的收益根據下文「收益確認」所載的政策列賬(見附註1(u))。

(iii) 運營及維護服務

與運營及維護服務有關的收益根據下文「收益確認」所載的政策列賬(見附註1(u))。

(i)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目標集團收購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倘估計可使用年期為有限期)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1(k))。

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於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基準於損益扣除。無形資產(特許經營權)按20至30年的經營年期攤銷。攤銷期間及方法逐年檢討。

倘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被評估為無限期，則無形資產不予攤銷。關於某項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為無限期的結論會逐年檢討，以釐定事件及情況是否繼續支持該資產的無限期可使用年期評估。如不支持，則可使用年期評估由無限期變為有限期的變更由變更日期起按照上文所載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政策前瞻性處理。

(j) 租賃資產

倘目標集團釐定安排會讓與於協定期限內使用特定的一項資產或多項資產的權利以便作為一項付款或一系列付款的回報，則由一項交易或一系列交易組成的安排乃屬或包括一項租賃。有關釐定乃基於對安排主旨的評估作出，無論安排是否採取合法的租賃形式。

(i) 向目標集團租賃的資產的分類

目標集團根據租約(有關租約向目標集團轉移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持有的資產分類為根據融資租約持有。並無向目標集團轉移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的租約分類為經營租約。

(ii) 經營租賃費用

倘目標集團擁有對根據經營租約持有的資產的使用權，則根據租約作出的付款於租賃期涵蓋的會計期間內以等額分期付款的形式自損益中扣除，惟倘可選的基準更能代表租賃資產產生利益的模式則除外。所收取的租賃獎勵作為所作出的淨租賃付款總額的組成部分確認於損益。或有租金於其產生的會計期間內自損益中扣除。

(k) 資產減值

(i) 應收款項的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會審閱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的流動及非流動應收款項，以確定是否存在減值的客觀證據。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目標集團注意到以下一項或多項虧損事項的可觀察數據：

- 債務人有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拖欠或逾期償還利息或本金；
- 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及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有重大改變而對債務人有不利影響。

如任何此等證據存在，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如貼現影響屬重大，按金融資產的原來實際利率(即初步確認該等資產時計算的實際利率)貼現。如此等金融資產具類似的風險特徵，例如類似的逾期情況及未有單獨地被評估為減值，則會共同進行有關的評估。被共同評估減值的金融資產的未來現金流量，會根據與匯集組別具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資產的過往虧損經驗而計算。

倘減值虧損的金額其後減少，且該等減幅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聯繫，則會在損益內撥回減值虧損。減值虧損的撥回額不得使資產的賬面值超過若然該資產於過往年度／期間未曾確認減值虧損下原應釐定的賬面值。

減值虧損直接在相應資產撇銷，但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其收回性存疑但並非微乎其微)所確認的減值虧損除外。在此情況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使用撥備賬列

賬。倘目標集團信納收回的可能性甚微，則直接從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中撇銷被視為不可收回的金額，而在撥備賬中所持有關於該項債務的任何金額會被撥回。若其後收回先前計入撥備賬的金額，則相關的撥備會被撥回。撥備賬的其他變動及其後收回的先前已撇銷金額，均直接在損益內確認。

(ii) 其他資產的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均會審閱內部和外部的信息來源，以識辨出無形資產及商譽是否有跡象顯示可能已經減值或(倘屬商譽則除外)以往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倘出現任何有關跡象，便會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

倘出現任何有關跡象，便會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此外，就商譽、尚不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及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而言，其可收回金額會每年進行估算(無論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

- 可收回金額的計算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可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該資產特定風險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倘資產並無產生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現金流入的現金流入，則就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

- 減值虧損的確認

當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時，便會在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會予以分配，以按比例降低單位(或一組單位)中資產的賬面值，但資產賬面值不會降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或使用價值(如可確定)。

- 減值虧損的撥回

就除商譽外的資產而言，倘用作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算出現有利的變動，則會撥回減值虧損。商譽的減值虧損不會撥回。

所撥回的減值虧損，以假設過往年度／期間並無確認減值虧損下原應獲釐定的資產賬面值為限。所撥回的減值虧損於確認撥回的年度／期間計入損益。

(l)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公平值於各報告期末予以重新計量。公平值重新計量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m) 存貨

存貨主要包括低值耗材並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之間的較低者入賬。

成本使用加權平均成本公式計算及包括所有採購成本。當存貨被消耗時，該等存貨的賬面值於消耗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金額及所有存貨虧損均在撇減或虧損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任何存貨撇減的撥回金額，在作出撥回期間確認為減少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金額。

(n)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具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且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的金融資產。該等資產初步按公平值確認，而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見附註1(k)）列賬。

(o) 計息借款

計息借款初步按公平值減應佔的交易成本確認。初步確認後，計息借款按攤銷成本列賬，而初步確認的金額與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以及任何應付利息及費用在借款期限內採用實際利率法於損益內確認。

(p)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惟貼現的影響將微小則除外，於此情況下，按成本列賬。

(q)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存放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短期和高流通性的投資。此等投資可隨時換算為已知的現金額，而價值變動方面的風險並不重大並且於購入後的三個月內到期。

(r) 僱員福利*短期僱員福利及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薪金、年終花紅、有薪年假、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及非現金福利的成本，均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期間內應計。倘有關的付款或結算被延遲且其影響重大，則該等金額按其現值列賬。

根據中國相關勞動規則及法規向中國地方退休計劃作出的供款於產生時在損益確認為開支。

(s) 所得稅

年／期內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和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的變動。即期稅項和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的變動均在損益表內確認，但與在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相關的稅項和變動則除外，在此情況下，相關稅項金額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或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是按年／期內應課稅收入使用於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質上已生效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納稅項，以及對過往年度／期間應納稅項的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分別由可扣稅和應課稅暫時差額產生。暫時差額是指資產與負債在財務申報上的賬面值與這些資產與負債的稅基間的差額。遞延稅項資產亦會由未使用稅項虧損和未使用稅項抵免產生。

除若干少數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及所有遞延稅項資產均予確認（只限於很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用作抵扣動用的資產）。能支持確認可扣減暫時差額所產生遞延稅項資產的未來應課稅溢利包括因撥回現有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產生的應課稅溢利，惟該等差額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且預期在預計撥回可扣減暫時差額的同一期間撥回，或在遞延稅項資產產生的稅項虧損可以承前或結轉的期間撥回。在決定現有應課稅暫時差額是否足以確認因尚未使用稅項虧損及抵免造成的遞延稅項資產時，亦採用相同的標準，即若有關差額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計在可動用稅項虧損或抵免的期間內撥回，則計入該等差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確認的少數例外情況為不會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的資產或負債（並非業務合併的一部分）初步確認產生的暫時差額，以及於附屬公司投資的相關暫時差額

(如屬應課稅差額，則限於目標集團可控制撥回時間且於可預見將來不大可能獲撥回的差額；或如屬可扣稅差額，則限於將於未來獲撥回的差額)。

已確認遞延稅項的金額按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預期變現或償還方式，使用於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質上已生效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均不予貼現。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會在各報告期末予以審閱，若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用以抵扣相關稅項利益，則扣減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若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用以抵扣，則撥回所扣減的數額。

即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以及相關變動，乃分別呈列且不會互相抵銷。倘目標集團有可合法強制執行的權利以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符合以下額外條件，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及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抵銷：

- 就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目標集團擬按照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或
- 就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這些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所徵收的所得稅有關，且有關所得稅乃向：
 - 同一應課稅實體徵收；或
 - 不同的應課稅實體徵收，而該等實體計劃在未來各個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需要結算或大額遞延稅項資產可以收回的期間內，按照淨額基準變現即期稅項資產及結算即期稅項負債，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結算該負債。

(t)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目標集團須就過去事件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可能須就清償責任而導致經濟利益外流且能夠作出可靠的估計，則就未能確定時間或金額的其他負債確認撥備。倘貨幣的時間值屬重大，則撥備按預計清償責任所需支出的現值列賬。

倘因事件而引致經濟利益外流的機會不大，或無法對有關金額作出可靠的估計，便需要將有關責任披露為或然負債，但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倘潛在責任需要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是否存在，亦會被披露為或然負債，但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u)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倘經濟利益將可能流向目標集團以及收益及成本(倘適用)能夠可靠地衡量：

(i)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下與建造服務相關的收益，根據已進行工程的完工進度確認。運營及維護服務收益於目標集團提供服務的期間內確認。倘目標集團在服務特許經營安排下提供超過一項服務，則所收代價於金額可分別確定時參照所提供服務的相關公平值分配。

• 建設收入

當一項建造合約的結果能可靠估算時，建設收入按照合約完工進度的比例於損益確認。合約開支於產生時確認，惟合約開支產生與未來合約活動相關的資產則除外。

完工進度參考對已進行工程的調查予以評估。倘一項建造合約的結果無法可靠地估計，則僅在所產生的建造成本很可能被收回時方會確認建設收入。建造合約的預期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 運營及維護收入

提供運營及維護服務產生的收益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 融資收入

融資收入指服務特許經營安排產生的財務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並按實際利率法於損益確認。

(ii)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於其產生時在損益確認。

(v) 政府補助

當目標集團可合理確認將會收到政府補助並符合相關附帶條件時，政府補助初步在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用作補償目標集團所產生開支的補助於開支產生的同一期間按系統性基準在損益內確認為收入。用作補償目標集團資產成本的補助於該項資產的賬面值中扣除，其後於該項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以減少折舊開支的方式於損益內有效確認。

(w) 對沖**現金流量對沖**

衍生金融工具被指定用作對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或極有可能發生的預期交易的現金流量變動或已承諾未來交易的外幣風險，衍生金融工具重新計量至公平值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的有效部分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單獨在對沖儲備的權益內累計。任何收益或虧損的無效部分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對沖預期交易其後導致確認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則相關收益或虧損從權益重新分類至計入該非金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成本或其他賬面值內。

倘對沖預期交易其後導致確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則相關收益或虧損於所購入資產或所承擔負債影響損益的期間（例如當確認利息收入或開支時）從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對於除被前兩項政策聲明所涵蓋者外的現金流量對沖，相關收益或虧損於被對沖的預期交易影響損益的期間從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當對沖工具到期或被出售、終止或行使或目標集團取消該指定對沖關係，而被對沖的預期交易預期仍會發生時，當時的累計收益或虧損會保留在權益內直至該交易發生，並按上述政策確認。倘被對沖的交易預期不再發生，則累計的未變現收益或虧損即時從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x) 外幣換算

年／期內外幣交易按交易日期通行的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

期末通行的匯率換算。匯兌收益及虧損乃於損益內確認，惟用作對沖海外業務淨投資的外幣借款所產生者除外，其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

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算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使用交易日期通行的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按公平值列賬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使用計量公平值當日通行的匯率換算。

海外業務的業績乃按與交易日期通行的匯率相若的匯率換算為美元。財務狀況表的項目(包括因綜合海外業務而產生的商譽)按報告期末的收市匯率換算為美元。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在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匯兌儲備的權益內單獨累計。

於出售海外業務時，與該海外業務有關的累計匯兌差額於出售損益得以確認時，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y) 借貸成本

與購置、建造或生產需要長時間才可達到擬定用途或可出售狀態的資產直接相關的借貸成本資本化，作為資產的部分成本。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

借貸成本應在資產開支及借貸成本產生時，並且在資產達到擬定用途或可出售狀態所必須的工作進行期間開始予以資本化，以作為合格資產的成本的一部分。在使合格資產達到擬定用途或可出售狀態所必須的絕大部分工作中斷或完成時，即暫停或停止將借貸成本資本化。

(z) 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

倘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的賬面值很可能通過銷售交易而非通過持續使用而收回，且該資產(或出售組別)可按現況出售，則該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分類為持有待售用途。出售組別是指於單一交易中作為一個組別一併出售的一組資產及與該等將於交易中轉移的資產直接相關的負債。

當目標集團承諾進行涉及喪失一家附屬公司控制權的出售計劃時，不論目標集團是否將於出售後保留該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該附屬公司的所有資產及負債於符合上述劃歸為持有待售的條件時會劃歸為持有待售用途。

緊接分類為持有待售用途前，非流動資產（及於一出售組別中的所有個別資產和負債）的計量已按分類前的會計政策更新。在初始分類為持有待售後直至出售時，非流動資產（除下文所述的若干資產外）或出售組別按其賬面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低者確認。在有關財務報表中不使用這項計量政策的主要項目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該等資產即使為持有待售用途，亦會繼續按附註1其他部分所載的政策計量。

初始分類為持有待售及其後持有待售重新計量的減值虧損在損益內確認。只要非流動資產被歸類為持有待售用途，或被納入分類為持有待售的出售組別內，則該非流動資產不予折舊或攤銷。

(aa) **關聯方**

(a) 倘屬以下人士，則該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與目標集團有關聯：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目標集團；
- (ii) 對目標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目標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實體與目標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目標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聯）。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的集團旗下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實體為目標集團或與目標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 (vi) 實體受(a)項中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vii) 於(a)(i)項中所識別人土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的主要管理成員。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目標集團或目標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任何人士的近親是指與實體交易時預期可影響該名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

2 會計判斷及估計

下列主要會計政策涉及編製財務資料所用的最重要判斷及估計。

附註17載有關於金融工具假設及其風險因素的資料。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如下：

(i)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

目標集團估算因客戶無法作出規定付款而產生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目標集團根據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的賬齡、客戶的信譽及過往撇銷經驗得出該等估計。倘客戶的財務狀況轉差，實際撇銷可能會高於估計。

(ii) 無形資產及商譽的減值

經考慮最新市場資料及過往經驗，商譽及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該等計算需要使用判斷及估計。

使用價值計算所用的主要假設於附註7披露。

(iii)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產生的無形資產及財務應收款項的公平值計量

目標集團以金融資產及／或無形資產支付建造服務，運營商代價的各組成部分單獨列賬。在釐定財務應收款項及無形資產於初始確認時的公平值時需作出重大判斷。計算過程使用貼現率、未來現金流量估計及其他因素。

3 收益

目標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為投資與水相關的基礎設施資產。收益指建設收入、運營及維護收入及融資收入。

各主要類別的收益金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九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建設收入	16,895	10,079	6,875	3,097	5,324
運營及維護收入	26,387	27,461	27,651	19,705	19,501
融資收入	8,260	8,301	8,102	6,141	5,527
	<u>51,542</u>	<u>45,841</u>	<u>42,628</u>	<u>28,943</u>	<u>30,352</u>

目標集團的客戶群多元化及於所示各報告年度／期間，概無客戶的交易佔目標集團收益的10%以上。

4 融資成本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九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融資收入					
利息收入	99	90	79	60	43
外匯收益淨額	3,263	—	—	—	—
	<u>3,362</u>	<u>90</u>	<u>79</u>	<u>60</u>	<u>43</u>

4 融資成本淨額(續)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九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融資開支					
利息開支	(5,136)	(4,359)	(4,308)	(3,221)	(3,268)
外匯虧損淨額	—	(385)	(5,933)	(4,015)	(3,244)
	<u>(5,136)</u>	<u>(4,744)</u>	<u>(10,241)</u>	<u>(7,236)</u>	<u>(6,512)</u>

5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a) 人力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九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工資及其他福利	3,565	4,016	3,818	2,965	2,823
界定供款計劃的 供款(附註(i))	<u>995</u>	<u>1,101</u>	<u>1,235</u>	<u>924</u>	<u>895</u>
	<u>4,560</u>	<u>5,117</u>	<u>5,053</u>	<u>3,889</u>	<u>3,718</u>

- (i) 目標集團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僱員須參加由地方市政府管理及運營的界定供款計劃。目標集團按根據地方市政府同意的僱員薪金若干百分比計算的金額向計劃供款，以向僱員的退休福利提供資金。

除上述每年供款外，目標集團概無其他與該等計劃有關的重大退休福利付款責任。

5 除稅前虧損(續)

(b) 其他項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九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特許經營權及租賃預 付款項攤銷	8,415	8,553	8,617	6,512	6,167

(未經審核)

(c) 其他虧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九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罰款	475	184	89	89	5,062

(未經審核)

罰款主要與環境不合規個案有關。

6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所得稅

(a)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稅項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九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即期稅項開支					
本年度撥備	1,037	957	590	176	308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超額撥備)	179	(27)	(356)	(356)	361
預扣稅	907	735	777	605	519
	<u>2,123</u>	<u>1,665</u>	<u>1,011</u>	<u>425</u>	<u>1,188</u>
遞延稅項抵免					
暫時差額變動	(442)	(756)	(1,274)	(1,163)	(5,080)
	<u>(442)</u>	<u>(756)</u>	<u>(1,274)</u>	<u>(1,163)</u>	<u>(5,080)</u>
所得稅開支／(利益)	<u>1,681</u>	<u>909</u>	<u>(263)</u>	<u>(738)</u>	<u>(3,892)</u>

6.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所得稅(續)

(b) 稅項開支與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會計虧損的對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九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實際稅率的對賬					
除稅前虧損	<u>(1,193)</u>	<u>(5,318)</u>	<u>(15,571)</u>	<u>(14,097)</u>	<u>(40,693)</u>
按新加坡稅率17%					
計算的所得稅	(203)	(904)	(2,647)	(2,396)	(6,918)
其他司法權區不同					
稅率的影響	(273)	(96)	(747)	(500)	(788)
毋須納稅收入	(2,558)	(1,849)	(2,042)	(2,059)	(1,454)
不可扣稅開支	2,611	1,562	2,086	1,983	1,267
稅務優惠	(64)	(6)	—	—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超額撥備)	179	(27)	(356)	(356)	361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利益	1,082	1,494	2,666	1,985	3,121
預扣稅	<u>907</u>	<u>735</u>	<u>777</u>	<u>605</u>	<u>519</u>
	<u>1,681</u>	<u>909</u>	<u>(263)</u>	<u>(738)</u>	<u>(3,892)</u>

目標公司及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17%的稅率繳納所得稅，而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7 無形資產

	商譽 千美元	特許 經營權 千美元	租賃 預付款項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15,582	232,027	14,106	261,715
添置	—	15,325	855	16,180
匯率變動的影響	482	7,594	385	8,461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064	254,946	15,346	286,356
添置	—	2,168	—	2,168
匯率變動的影響	(58)	(979)	1	(1,036)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006	256,135	15,347	287,488
添置	—	645	511	1,156
匯率變動的影響	(923)	(17,460)	(923)	(19,306)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083	239,320	14,935	269,338
添置	—	631	—	631
重新分類為持有待售的資產	(343)	(29,338)	(1,089)	(30,770)
匯率變動的影響	(362)	(6,499)	(420)	(7,281)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14,378	204,114	13,426	231,918

7 無形資產(續)

	商譽 千美元	特許 經營權 千美元	租賃 預付款項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	12,988	2,424	15,412
年內攤銷	—	7,875	540	8,415
匯率變動的影響	—	546	28	574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1,409	2,992	24,401
年內攤銷	—	8,000	553	8,553
匯率變動的影響	—	(48)	40	(8)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9,361	3,585	32,946
年內攤銷	—	8,059	558	8,617
減值虧損	1,686	2,690	—	4,376
匯率變動的影響	—	(4,739)	(246)	(4,985)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86	35,371	3,897	40,954
年內攤銷	—	5,753	414	6,167
減值虧損	1,892	19,745	—	21,637
重新分類為持有待售的資產	(16)	(19,895)	(224)	(20,135)
匯率變動的影響	—	(1,054)	(127)	(1,181)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3,562	39,920	3,960	47,442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064	233,537	12,354	261,955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006	226,774	11,762	254,542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397	203,949	11,038	228,384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10,816	164,194	9,466	184,476

租賃預付款乃針對中國的土地使用權而作出，在20至30年的特許權安排期間以直線法攤銷。

7 無形資產(續)

包含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減值測試

每項水務相關基礎設施資產均構成現金產生單位。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使用目標集團管理層批准的財務預測所得的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按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所作主要假設涉及預測期間、收益及成本、增長率及貼現率。現金流量乃按照特許經營協議的期限以20至30年預測。

現金流量預測中使用的預計加權平均年度收益增長率介乎2%至15%。預測收益及成本以及增長率乃根據經營廠房的過往表現、市場發展預期以及行業報告計算。

介乎11%至13%的稅前貼現率用於釐定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所用貼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的當前市場評估及現金產生單位的特定風險。

該等主要假設的分配值代表管理層對水務行業未來趨勢的評估，乃根據內部及外部來源作出。

就下文所載具有重大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而言，管理層已發現兩項主要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或會導致賬面值超出可收回金額。下表顯示該兩項假設個別可能需要增加／(減少)的範圍，以使估計已收回金額相等於其賬面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現金產生單位數目	10	10	9	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商譽的賬面值	14,254	14,202	11,698	9,79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	%	%	%
稅前貼現率	2.7~5.4	1.6~5.0	1.3~3.5	0.6~2.9
預期EBITDA盈利率	(1.6~15.0)	(1.4~19.8)	(1.0~14.7)	(1.0~17.5)

7 無形資產(續)

無形資產的可收回性

目標集團至少每年確定商譽是否減值。這需要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

只要有任何客觀證據或跡象表明無形資產可能減值，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所產生無形資產的賬面值會進行減值測試。

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無形資產的使用價值需要目標集團估計現金產生單位或無形資產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適當的貼現率以便計算該等預期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及貼現率的變動可能影響現金產生單位或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減值虧損

在進行減值測試後，目標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一項水務相關基礎設施資產確認減值虧損4,376,000美元，這主要是由於其中一份水處理特許經營協議項下的水費並無根據其條款予以調整導致營運成本的增長高於收益的增長所致。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水務相關基礎設施資產的賬面值釐定為高於其可收回金額31,155,000美元。減值虧損首先分配至減少水處理廠獲分配的商譽1,686,000美元，餘額則分配至相關特許經營權。

在進行減值測試後，目標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就四項水務相關基礎設施資產確認減值虧損7,048,000美元。水務相關基礎設施資產的賬面值釐定為高於其可收回金額76,809,000美元。減值虧損首先分配至減少水務相關基礎設施資產獲分配的商譽1,892,000美元，餘額則分配至相關特許經營權。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就一項水務相關基礎設施資產確認減值虧損14,589,000美元，其重新分類為附註11所述持有待售的資產。

8 財務應收款項

如附註1(h)所載「服務特許經營安排」的會計政策進一步解釋，目標集團就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支付的代價按財務應收款項或無形資產(特許經營權)入賬或兩者合併入賬(如適用)。

與目標集團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有關的財務應收款項的資料概述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財務應收款項	194,041	194,984	183,179	169,238
分類為流動資產的部分	<u>(6,153)</u>	<u>(6,719)</u>	<u>(6,855)</u>	<u>(6,445)</u>
非流動部分	<u>187,888</u>	<u>188,265</u>	<u>176,324</u>	<u>162,793</u>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下的應收款項的預期收款時間表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一年以內	6,153	6,719	6,855	6,445
一至兩年	9,941	8,607	6,770	6,423
三至五年	20,082	21,095	21,127	20,480
超過五年	<u>157,865</u>	<u>158,563</u>	<u>148,427</u>	<u>135,890</u>
	<u>194,041</u>	<u>194,984</u>	<u>183,179</u>	<u>169,238</u>

服務安排下的應收款項為可開具賬單的應收款項，其主要來自中國政府部門。根據過往經驗，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貿易應收款項	21,992	23,544	24,379	27,473
按金	38	61	57	55
應收關聯方款項	1,465	1,749	2,059	2,121
其他應收款項	6,707	6,309	5,314	3,417
預付款項	177	89	74	—
總計	<u>30,379</u>	<u>31,752</u>	<u>31,883</u>	<u>33,066</u>
非即期	2,527	2,204	2,322	2,158
即期	<u>27,852</u>	<u>29,548</u>	<u>29,561</u>	<u>30,908</u>
總計	<u>30,379</u>	<u>31,752</u>	<u>31,883</u>	<u>33,066</u>

應收關聯方的非貿易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目標集團有關貸款及應收款項的信貸及貨幣風險披露於附註17。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a) 賬齡分析

於各報告期末，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預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逾期	9,216	9,050	8,832	6,650
逾期0至30天	3,632	4,095	3,692	3,559
逾期31至180天	6,402	6,210	4,689	7,442
逾期超過180天	10,952	12,308	14,596	15,415
	<u>30,202</u>	<u>31,663</u>	<u>31,809</u>	<u>33,066</u>

根據過往經驗，目標集團認為，逾期超過180天的未減值款項可予收回。目標集團認為，毋須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作出減值撥備。

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銀行現金	41,958	30,537	28,769	12,520
金融機構固定存款	165	165	163	64
	<u>42,123</u>	<u>30,702</u>	<u>28,932</u>	<u>12,584</u>

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續)

(b) 除所得稅前虧損與經營(所用)／所得現金對賬：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1,193)	(5,318)	(15,571)	(14,097)	(40,693)
特許經營權及租賃預 付款項攤銷		8,415	8,553	8,617	6,512	6,167
財務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	—	—	—	1,011
商譽及特許經營權減值虧損	7	—	—	4,376	4,255	21,637
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		—	189	(193)	(153)	—
利息開支	4	5,136	4,359	4,308	3,221	3,268
利息收入	4	(99)	(90)	(79)	(60)	(43)
外匯虧損／(收益)		(3,422)	372	5,806	3,896	3,229
		8,837	8,065	7,264	3,574	(5,424)
下列各項的變動：						
—存貨		(234)	213	(17)	13	2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678	5,050	7,237	2,734	(1,09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776)	(5,720)	(6,068)	(4,789)	4,091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的 財務應收款項		(1,570)	(7,713)	(5,818)	(3,172)	(4,732)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 產生的無形資產		(15,324)	(2,153)	(639)	(528)	(631)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		<u>(8,389)</u>	<u>(2,258)</u>	<u>1,959</u>	<u>(2,168)</u>	<u>(7,771)</u>

11 持有待售的資產／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目標集團開始出售中國兩家營運附屬公司的全部股權，即凱發新泉污水處理(如東)有限公司與凱發新泉(南通)有限公司。因此，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這兩家附屬公司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分類為持有待售的資產／負債。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一日，目標集團就出售這兩家附屬公司的股權與潛在買家訂立不具約束力的諒解備忘錄。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目標集團訂立了一份正式買賣協議，以總代價22,367,000美元出售這兩家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已確認減值虧損15,600,000美元以將出售組別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減值已用於減少商譽及特許經營權14,589,000美元及財務應收款項1,011,000美元的賬面值。

出售組別的非經常性公平值計量22,367,000美元已按這兩家附屬公司的協定售價分類為第二級公平值。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分類為持有待售的兩家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乃按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列賬，包括以下各項：

	於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美元
無形資產	10,635
財務應收款項	7,602
存貨	2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5,18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24
持有待售的資產	<u>24,077</u>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37
遞延稅項負債	797
持有待售的負債	<u>2,334</u>

並無有關出售組別的累計收入或開支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中。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貿易應付款項	3,718	3,892	4,663	6,119
其他應付款項	3,532	4,122	4,155	5,635
應計開支	17,021	15,648	15,230	14,055
應付以下各方款項：				
— 關聯方(貿易)	35,070	30,046	24,588	24,913
— 關聯方(非貿易)	3,349	3,135	2,121	1,995
	<u>62,690</u>	<u>56,843</u>	<u>50,757</u>	<u>52,717</u>
非即期	1,536	1,582	185	180
即期	<u>61,154</u>	<u>55,261</u>	<u>50,572</u>	<u>52,537</u>
	<u><u>62,690</u></u>	<u><u>56,843</u></u>	<u><u>50,757</u></u>	<u><u>52,717</u></u>

應付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及免息。應付關聯方款項的詳情載於附註19。

13 衍生金融工具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100	—
	<u>—</u>	<u>—</u>	<u>100</u>	<u>—</u>
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189	—	—
對沖所用的利率掉期	53	—	—	—
	<u>53</u>	<u>189</u>	<u>—</u>	<u>—</u>

14 計息借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非即期				
有抵押銀行貸款	110,288	104,713	—	—
即期				
有抵押銀行貸款	4,500	6,500	114,581	—
股東貸款－無抵押	—	—	—	112,286
	<u>114,788</u>	<u>111,213</u>	<u>114,581</u>	<u>112,286</u>

銀行貸款乃由為持有或擁有中國附屬公司而註冊成立或成立的附屬公司所有股份的股份抵押，以及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772,000美元、4,000美元及4,000美元的質押存款作擔保。

未償還貸款的條款及條件如下：

	貨幣	名義利率 %	到期年份	賬面值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股東貸款	美元	4.80%	二零一七年	<u>112,286</u>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有抵押銀行貸款	美元	美元倫敦從業拆 借利率+利潤率	二零一六年	<u>114,581</u>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有抵押銀行貸款	美元	美元倫敦從業拆 借利率+利潤率	二零一五年至 二零一六年	<u>111,213</u>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有抵押銀行貸款	美元	美元倫敦從業拆 借利率+利潤率	二零一四年至 二零一六年	<u>114,788</u>

14 計息借款(續)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貸款的償還情況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一年內或按要求	4,500	6,500	114,581	112,286
一年後但於兩年內	6,500	104,713	—	—
兩年後但於五年內	103,788	—	—	—
	<u>114,788</u>	<u>111,213</u>	<u>114,581</u>	<u>112,286</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未能履行銀行貸款協議所載的契諾。於二零一六年二月，目標集團就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遵守的契諾違反獲得銀行的書面豁免。有抵押銀行貸款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悉數償還。

15 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

(a)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

於有關期間，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的組成部分及相關變動如下：

	未動用稅項虧損	特許經營權	總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645)	36,267	35,622
計入損益	(114)	(328)	(442)
匯兌差額	(24)	1,079	1,055
	<u>(783)</u>	<u>37,018</u>	<u>36,235</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計入損益	—	(756)	(756)
匯兌差額	3	(134)	(131)
	<u>(780)</u>	<u>36,128</u>	<u>35,348</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 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續)

(a)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續)

	未動用稅項虧損 千美元	特許經營權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計入損益	—	(1,274)	(1,274)
匯兌差額	45	(2,279)	(2,234)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735)</u>	<u>32,575</u>	<u>31,840</u>
計入損益	—	(5,080)	(5,080)
重新分類為持有待售	—	(797)	(797)
匯兌差額	20	(815)	(795)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u>(715)</u>	<u>25,883</u>	<u>25,168</u>

(b)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附註1(s)所載會計政策，目標集團並無就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的累計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乃由於其可利用相關稅務司法權區及實體的虧損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的可能性不大。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中國附屬公司的稅項虧損	<u>22,730</u>	<u>28,449</u>	<u>38,775</u>	<u>51,134</u>

根據中國現行稅法，可扣減稅項虧損於該等虧損產生當年起計五年後到期。

16 股本及儲備

(a) 股本

	股份數目
悉數繳足股款的普通股，無面值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388,672,560
發行以換取現金	<u>1,920,296</u>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 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u><u>390,592,856</u></u>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於目標公司股東大會上享有每股一票。所有股份與目標公司的剩餘資產具有同等權益。

(b) 儲備性質及目的

(i) 外幣換算

外幣換算儲備包括換算外國業務的財務報表產生的所有外匯差額。

儲備乃根據附註1(x)所載會計政策進行處理。

(ii) 對沖儲備

根據附註1(w)就現金流量對沖採納的會計政策，對沖儲備為現金流量對沖時使用的對沖工具公平值的累計變動淨額的有效部分，以待隨後確認已對沖的現金流量。

(iii) 法定儲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外資企業法，目標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須向法定儲備金劃撥盈利。附屬公司每年會將根據中國相關會計準則及法規釐定的除稅後法定溢利的10%分配至法定儲備金，直至累計法定儲備金總額達至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為止。待中國相關機構批准後，法定儲備金可用於抵銷任何累計虧損或增加附屬公司的註冊資本。法定儲備金不可用於向股東分派股息。

16 股本及儲備(續)

(c) 資本管理

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毋須遵守外部施加的資本要求，惟部分附屬公司須根據中國法規將其年度除稅後溢利的10%分配至法定儲備，直至有關儲備達至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為止除外。待中國相關機構批准後，法定儲備可用於抵銷任何累計虧損或增加附屬公司的註冊資本。法定儲備不可用於向股東分派股息。

17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

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及貨幣風險乃於目標集團的一般業務過程中產生。目標集團面對的該等風險及目標集團管理該等風險所使用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實務載列如下。

(a) 信貸風險

目標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歸因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財務應收款項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目標集團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存放在具有良好信貸評級及聲譽的金融機構內。信貸風險被視為較低。

於報告日期的財務應收款項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最高信貸風險為：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附註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財務應收款項	8	194,041	194,984	183,179	169,23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30,202	31,663	31,809	33,066
應收款項總額		<u>224,243</u>	<u>226,647</u>	<u>214,988</u>	<u>202,304</u>

* 不包括預付款項

17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續)

(a) 信貸風險(續)

於報告日期按對手方類型劃分的應收款項總額的最高信貸風險為：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市政	211,182	214,328	202,590	192,808
工業	13,061	12,258	12,341	9,224
其他	—	61	57	272
	<u>224,243</u>	<u>226,647</u>	<u>214,988</u>	<u>202,304</u>

目標集團的信貸風險集中在其業務所在地中國。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信貸風險集中涉及11名(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名，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名，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名)客戶，未償還餘額佔目標集團的財務應收款項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預付款項)約86%(二零一五年：82%，二零一四年：84%，二零一三年：84%)。該等客戶主要為中國市政府的政府機關及機構。

目標集團並不需要任何關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抵押品。

(b) 流動資金風險

目標集團的管理層監察目標集團的流動資金風險並維持被視為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便為目標集團的營運提供資金並減低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一般而言，目標集團確保其擁有充裕的即時現金應付預期營運開支，包括履行財務責任。如附註1(a)(ii)所述，一名股東的最終控股公司雲南水務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已承諾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未來12個月內提供必要的財務支持，以便目標集團能夠償還到期負債。

17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續)

(b) 流動資金風險(續)

金融負債的到期分析詳情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千美元	現金流量			
		合約現金 流量 千美元	1年內 千美元	2至5年內 千美元	超過5年 千美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計息借款	(114,788)	(125,258)	(7,452)	(117,806)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62,690)	(62,690)	(61,154)	(1,536)	—
	<u>(177,478)</u>	<u>(187,948)</u>	<u>(68,606)</u>	<u>(119,342)</u>	<u>—</u>
衍生金融工具	<u>(53)</u>	<u>(53)</u>	<u>(53)</u>	<u>—</u>	<u>—</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千美元	現金流量			
		合約現金 流量 千美元	1年內 千美元	2至5年內 千美元	超過5年 千美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計息借款	(111,213)	(117,746)	(9,282)	(108,464)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6,843)	(56,843)	(55,261)	(1,582)	—
	<u>(168,056)</u>	<u>(174,589)</u>	<u>(64,543)</u>	<u>(110,046)</u>	<u>—</u>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流出	—	(5,179)	(3,146)	(2,033)	—
— 流入	—	4,990	3,050	1,940	—
	<u>(189)</u>	<u>(189)</u>	<u>(96)</u>	<u>(93)</u>	<u>—</u>

17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續)

(b) 流動資金風險(續)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千美元	現金流量			
		合約現金 流量 千美元	1年內 千美元	2至5年內 千美元	超過5年 千美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計息借款	(114,581)	(117,850)	(117,850)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0,757)	(50,757)	(50,572)	(185)	—
	<u>(165,338)</u>	<u>(168,607)</u>	<u>(168,422)</u>	<u>(185)</u>	<u>—</u>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流出	—	(1,840)	(1,840)	—	—
— 流入	—	1,940	1,940	—	—
	<u>100</u>	<u>100</u>	<u>100</u>	<u>—</u>	<u>—</u>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賬面值 千美元	現金流量			
		合約現金 流量 千美元	1年內 千美元	2至5年內 千美元	超過5年 千美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計息借款	(112,286)	(114,981)	(114,981)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2,717)	(52,717)	(52,537)	(180)	—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u>(165,003)</u>	<u>(167,698)</u>	<u>(167,518)</u>	<u>(180)</u>	<u>—</u>

17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續)

(c) 利率風險

目標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借款。按浮息及定息發放的借款使目標集團分別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目標集團的利率概況載於下文(ii)。

(i) 對沖

目標集團將利率掉期指定為利率波動引起的現金流量變化的對沖。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收取浮動利息，並就名義金額為42,000,000美元(二零一四年：45,000,000美元，二零一三年：58,440,000美元)的計息借款支付每年0.77%-0.79%(二零一四年：0.77%-0.79%，二零一三年：0.53%-0.90%)的固定利息。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利率掉期的公平值9,000美元及2,000美元分別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ii) 利率概況

下表詳述目標集團的計息金融工具於報告期末的利率概況，已考慮指定為現金流量對沖工具的利率掉期的影響(見上文(i))。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實際利率 %	千美元	實際利率 %	千美元	實際利率 %	千美元	實際利率 %	千美元
定息工具：								
銀行現金	0%-0.35%	4,909	0%-0.35%	1,661	0%-0.35%	6,360	0%-0.35%	1,415
計息借款	—	—	—	—	—	—	4.80%	(112,286)
利率掉期的影響		(58,400)		(45,000)		(42,000)		—
		(53,491)		(43,339)		(35,640)		(110,871)
浮息工具：								
計息借款	2.87%	(117,272)	2.53%	(112,772)	2.63%	(115,272)		—
利率掉期的影響		58,400		45,000		42,000		—
銀行現金	0.35%	37,214	0.35%	29,041	0.35%	22,572	0.35%	11,169
		(21,658)		(38,731)		(50,700)		11,169

17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續)

(c) 利率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

定息工具的公平值敏感度分析

目標集團並無將任何定息金融資產及負債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因此，就定息工具而言，報告日期的利率變動不會影響損益。

浮息工具的現金流量敏感度分析

若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將利率上調100個基點，除稅前虧損將減少112,000美元(二零一五年：除稅前虧損增加507,000美元；二零一四年：除稅前虧損增加387,000美元；二零一三年：除稅前虧損增加217,000美元)。此項分析假設所有其他變量(尤其是外幣匯率)保持不變。

假設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利率下調100個基點將對除稅前虧損產生相等但相反的影響。

(d) 貨幣風險

目標集團面臨以目標集團實體各自的功能貨幣之外的貨幣計值的銷售、購買及借款的外幣風險。發生該等交易的貨幣主要以美元(美元)及新加坡元(新加坡元)計值。

目標集團持續監察外幣風險敞口，並努力將淨風險保持在可接受的水平。目標集團在必要時使用遠期外匯合約對沖其外幣風險。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的未完成遠期外匯合約的名義本金額分別為1,940,000美元、4,490,000美元及零。

17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續)

(d) 貨幣風險(續)

目標集團的外幣風險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美元 千美元	新加坡元 千美元	美元 千美元	新加坡元 千美元	美元 千美元	新加坡元 千美元	美元 千美元	新加坡元 千美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697	—	99	—	626	—	65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452	132	4,969	671	2,671	625	895	1,08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9)	(8,818)	—	(10,646)	—	(2,897)	—	(2,473)
計息借款	(116,447)	—	(114,738)	—	(107,125)	—	(103,651)	—
	<u>(109,024)</u>	<u>(7,989)</u>	<u>(109,769)</u>	<u>(9,876)</u>	<u>(104,454)</u>	<u>(1,646)</u>	<u>(102,756)</u>	<u>(738)</u>

敏感度分析

下表說明於報告期末目標集團面臨重大風險的下列貨幣於該日出現變動(假設所有其他風險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目標集團除稅前虧損產生的即時變動。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兌功能貨幣 貶值/ (升值)	除稅前虧損 (減少)/ 增加 千美元	兌功能貨幣 貶值/ (升值)	除稅前虧損 (減少)/ 增加 千美元	兌功能貨幣 貶值/ (升值)	除稅前虧損 (減少)/ 增加 千美元	兌功能貨幣 貶值/ (升值)	除稅前虧損 (減少)/ 增加 千美元
美元	10%	(10,902)	10%	(10,977)	10%	(10,445)	10%	(10,276)
	(10)%	10,902	(10)%	10,977	(10)%	10,445	(10)%	10,276
新加坡元	10%	(799)	10%	(988)	10%	(165)	10%	(74)
	(10)%	799	(10)%	988	(10)%	165	(10)%	74

上表呈列的分析結果指對為呈列目的而將以各種功能貨幣計量並按報告期末現行匯率兌換為美元的各目標集團實體的除稅前虧損的即時影響的綜合。

17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續)**(e) 公平值****(i) 公平值層級**

下表呈列於報告期末按經常性基準計量的目標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該等公平值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界定的三個公平值層級分類。公平值計量分類的層級乃經參考估值技巧中使用的輸入數據的可觀察性及重要性釐定如下：

- 第一級估值：僅以第一級輸入數據(即同類資產或負債於計量日期在活躍市場中的未經調整報價)計量的公平值
- 第二級估值：以第二級輸入數據(即不符合第一級的可觀察輸入數據)且不使用重大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平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無法獲得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
- 第三級估值：使用重大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平值

17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續)

(e) 公平值(續)

(ii)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及公平值(包括其在公平值層級中的級別)披露如下。並不包括在賬面值合理接近公平值的情況下並非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資料。

附註	賬面值				公平值				
	按公平值 指定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其他金融 負債	總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並非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財務應收款項	8	—	194,041	—	194,041	—	203,185	—	203,18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	30,202	—	30,202				
受限制現金		—	772	—	77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	—	42,123	—	42,123				
		—	267,138	—	267,138				
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負債									
利率掉期	13	(53)	—	—	(53)	—	(53)	—	(53)
並非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	—	(62,690)	(62,690)				
計息借款	14	—	—	(114,788)	(114,788)	—	(117,272)	—	(117,272)
		(53)	—	(177,478)	(177,531)				

* 不包括預付款項

17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續)

(e) 公平值(續)

附註	賬面值				公平值				
	按公平值 指定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其他金融 負債	總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並非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財務應收款項	8	—	194,984	—	194,984	—	217,716	—	217,7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	31,663	—	31,663				
受限制現金		—	4	—	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	—	30,702	—	30,702				
		—	257,353	—	257,353				
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13	(189)	—	—	(189)	—	(189)	—	(189)
並非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	—	(56,843)	(56,843)				
計息借款	14	—	—	(111,213)	(111,213)	—	(111,474)	—	(111,474)
		(189)	—	(168,056)	(168,245)				

* 不包括預付款項

17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續)

(e) 公平值(續)

附註	賬面值				公平值				
	按公平值 指定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其他金融 負債	總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13	100	—	—	100	—	100	—	100
並非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財務應收款項		—	183,179	—	183,179	—	212,264	—	212,26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	31,809	—	31,809				
受限制現金		—	4	—	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	—	28,932	—	28,932				
		<u>100</u>	<u>243,924</u>	<u>—</u>	<u>244,024</u>				
並非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	—	(50,757)	(50,757)				
計息借款	14	—	—	(114,581)	(114,581)	—	(114,284)	—	(114,284)
		<u>—</u>	<u>—</u>	<u>(165,338)</u>	<u>(165,338)</u>				

* 不包括預付款項

17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續)

(e) 公平值(續)

附註	賬面值				公平值			
	按公平值 指定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其他金融 負債	總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並非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財務應收款項	—	169,238	—	169,238	—	203,749	—	203,74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	33,066	—	33,06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	10	—	12,584	—	12,584			
		—	214,888	—	214,888			
並非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	—	(52,717)	(52,717)			
計息借款	14	—	—	(112,286)	(112,286)			
		—	—	(165,003)	(165,003)			

* 不包括預付款項

公平值的釐定

財務應收款項及計息借款

財務應收款項及計息借款的公平值按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估計，並按報告日期的市場利率貼現。此公平值僅就披露目的釐定。

17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續)

(e) 公平值(續)

用於將估計現金流量貼現(如適用)的利率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	%	%	%
計息借款	0.583	0.629	1.178	—
財務應收款項	4.880	4.091	3.565	3.100

衍生工具

於報告日期，為釐定利率掉期及遠期外匯合約的公平值，管理層已從多家銀行獲取獨立估值，有關估值乃根據重大輸入數據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技巧進行。由於用於估值的輸入數據基於可觀察的市場數據，故此利率掉期及遠期外匯合約分類為第二級。

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

由於其短期性質且貼現影響並不重大，故此並無就賬面值按與其公平值相若的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披露公平值資料。

18 承擔

(a) 目標集團訂立的建設合約為固定價格合約，根據每份建設合約中規定的建設里程碑作出進度付款。

於報告日期，建設合約項下的未來付款重要承擔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1年內	8,006	7,402	7,971	8,049
1年後但5年內	24,350	23,660	18,827	14,755
	<u>32,356</u>	<u>31,062</u>	<u>26,798</u>	<u>22,804</u>

19 重大關聯方交易

(a) 與主要管理人員的交易

董事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目標公司的董事會包括以下人士：

Zhang Song

Cheong Aik Hock

Wang Yong

Yu Long

Nah Tien Liang

Zhao Ping

主要管理人員指擔任具有權限及責任直接或間接地計劃、指導和控制目標集團活動的職務的人士，包括目標公司的董事。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董事)均為關聯方的董事及／或僱員，並無就該等董事提供的服務向該等公司支付任何代價。

(b) 其他關聯方交易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止九個月期間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根據下列合約已付／應付的 款項：				
－建設合約	4,126	495	4,843	2,814
－設備採購合約	—	1,760	140	139
－化學品及維護採購	3,834	2,285	2,387	3,556
－管理服務	1,584	1,139	2,072	1,459
－調派合約	1,655	843	845	496
－股東貸款	—	—	—	112,286

應收／應付關聯方的未償款項的結餘及其期限分別於附註9、12及14披露。

20 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目標公司由在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的Hyflux Asset Management Pte. Ltd.以及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雲南水務(香港)股份有限公司(雲南水務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共同擁有。

21 貴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286,865	286,865	286,865	286,865
	<u>286,865</u>	<u>286,865</u>	<u>286,865</u>	<u>286,865</u>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7,448	7,766	8,111	8,37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	101	94	99
	<u>7,453</u>	<u>7,867</u>	<u>8,205</u>	<u>8,470</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565	3,805	4,807	5,747
應付即期稅項	34	35	35	35
	<u>2,599</u>	<u>3,840</u>	<u>4,842</u>	<u>5,782</u>
流動資產淨額	<u>4,854</u>	<u>4,027</u>	<u>3,363</u>	<u>2,68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91,719</u>	<u>290,892</u>	<u>290,228</u>	<u>289,553</u>

21 貴公司的財務狀況表(續)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40	1,385	—	—
	<u>1,340</u>	<u>1,385</u>	<u>—</u>	<u>—</u>
淨資產	<u>290,379</u>	<u>289,507</u>	<u>290,228</u>	<u>289,553</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96,237	296,237	296,237	296,237
儲備	(5,858)	(6,730)	(6,009)	(6,684)
總權益	<u>290,379</u>	<u>289,507</u>	<u>290,228</u>	<u>289,553</u>

22 於有關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及詮釋的潛在影響

直至財務資料刊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於有關期間包含的財政期間尚未生效且並無於財務資料採納的多項修訂及新準則。

22 於有關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及詮釋的潛在影響(續)

在此等發展之中，以下各項與可能關於目標集團的運營及財務資料的事項有關：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 <i>現金流量表－披露計劃</i>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i>所得稅－對未實現損失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i>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i>金融工具(二零一四年)</i>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i>與客戶的合約產生的收益</i>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i>租賃</i>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目標集團正在評估該等新準則及準則修訂於初次應用期間預期產生的影響。預期影響的更多詳情於下文論述。由於目標集團尚未完成評估，更多影響可能在適當時候發現並將在決定是否在生效日期之前採納任何該等新規定以及採取何種過渡方式(倘若新準則允許替代方式)之時加以考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取代有關金融工具會計處理方法的現有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計算金融資產減值及對沖會計處理的新規定。另一方面，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納入(並無實質性更改)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確認及終止確認金融工具及金融負債分類的規定。財務報表方面的新規定的預期影響如下：

22 於有關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及詮釋的潛在影響(續)

(a) 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括金融資產的三個主要分類類別：下文所述(1)按攤銷成本、(2)透過損益按公平值(FVTPL)及(3)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FVTOCI)計量：

- 債務工具的分類根據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及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而釐定。倘若債務工具分類為FVTOCI，實際利息、減值及出售收益／虧損將在損益中確認。
- 無論實體的業務模式如何，股本證券的分類均為FVTPL。唯一的例外情況是倘若股本證券並非持作買賣且實體不可撤回地選擇將該證券指定為FVTOCI。倘若股本證券被指定為FVTOCI，只有該證券的股息收入會在損益中確認。該證券的收益、虧損及減值會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且不會重新使用。

根據初步評估，目標集團預計其目前按攤銷成本及FVTPL計量的金融資產將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沿用其各自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規定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相比基本未變，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由金融負債自身信用風險變化引起的按FVTPL指定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變化須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不得重新分類至損益)。目標集團目前並無任何按FVTPL指定的重大金融負債，因此這項新規定可能不會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對目標集團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b) 減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新減值模式以「預計信貸虧損」模式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產生虧損」模式。根據預計信貸虧損，不再需要在確認減值虧損之前發生虧損事件。相反，實體須將預計信貸虧損確認並計量為12個月的預計信貸虧損或整個生命周期內的預計信貸虧損，惟視乎資產及事實及情況而定。這種新減值模式可能導致就目標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提早確認信貸虧損。然而，需要進行更加詳細的分析以確定影響的程度。

(c) 對沖會計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並無從根本上改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有關計量及確認無效性的規定。然而，符合資格進行對沖會計處理的交易類別獲引入更大靈活性。由於目標集團目前並無任何交易符合資格進行對沖會計處理，預計這項新規定不會在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對目標集團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22 於有關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及詮釋的潛在影響(續)**(c) 對沖會計處理(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的合約產生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了確認與客戶的合約產生的收益的全面框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取代現有收益準則，即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包括銷售貨物及提供服務所產生的收益)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設合約(訂明建設合約收益的會計處理方法)。根據初步評估，目標集團認為採納此項新準則不會對財務資料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目標集團目前並無作為出租人或承租人訂立任何重大租賃合約。目標集團認為採納此項新準則不會對財務資料造成重大影響。

C 後續財務報表及股息

目標集團並無就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之後任何期間編製任何經審核財務報表。目標集團並無就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之後任何期間宣佈或作出任何股息或分派。

此致

雲南水務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台照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執業會計師
謹啟

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

下文載列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目標集團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下列財務資料乃基於本通函附錄二所載目標集團的財務資料。

目標集團概況

有關目標集團的進一步資料，包括其成立／註冊成立地點及主要業務活動，請參閱本通函「董事會函件」中「目標集團的資料」一節。

財務概覽

收益

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目標集團分別錄得收益總額51.5百萬美元、45.8百萬美元、42.6百萬美元、28.9百萬美元及30.4百萬美元。目標集團的收益指建設收入、運營及維護收入及財務收入。

下表載列收益明細的詳情：

	截至九月三十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止九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建設收入	16,895	10,079	6,875	3,097	5,324
運營及維護收入	26,387	27,461	27,651	19,705	19,501
融資收入	8,260	8,301	8,102	6,141	5,527
	<u>51,542</u>	<u>45,841</u>	<u>42,628</u>	<u>28,943</u>	<u>30,352</u>

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五年三年期間收益減少，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三年完成一家水處理廠的升級建設及二零一四年完成一家污水處理廠的升級建設導致建設收入減少所致。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的收益較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增加，乃主要由於一家在建的污水處理廠導致建設收入增加所致。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包括建設成本、用電成本、化工成本、淤泥處理費、人力成本、維護費及其他成本。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目標集團的銷售成本分別為47.8百萬美元、43.5百萬美元、40.2百萬美元、29.0百萬美元及34.6百萬美元。

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五年三年期間銷售成本減少，乃由於建設成本減少所致。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較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銷售成本增加，乃由於建設成本增加及由於一家污水處理廠須符合當地政府提出的環保強化規定及提高污水處理廠出水水質而產生的成本增加所致。

毛利／虧損

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分別為3.7百萬美元、2.3百萬美元及2.4百萬美元，毛利率分別為7.3%、5.1%及5.6%。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毛虧損分別為0.1百萬美元及4.3百萬美元，負毛利率分別為0.2%及14.1%。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較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毛虧損增加，主要是由於上文所述一家污水處理廠的銷售成本大幅增加所致。

一般及行政開支

目標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辦公及差旅開支、諮詢開支、稅項及其他一般及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目標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分別為2.7百萬美元、2.8百萬美元、3.3百萬美元、2.5百萬美元及2.2百萬美元。

虧損淨額

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虧損淨額分別為2.9百萬美元、6.2百萬美元、15.3百萬美元、13.4百萬美元及36.8百萬美元，淨虧損率分別為5.6%、13.6%、35.9%、46.2%及121.2%。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虧損淨額增加，主要是由於中國附屬公司所借以美元計值的公司間貸款於二零一三年所產生的外匯收益所致。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虧損淨額增加，主要是由於商譽及特許經營權的減值虧損增加4.4百萬美元及中國附屬公司所借以美元計值的公司間貸款所產生的外匯虧損增加5.5百萬美元所致。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較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虧損淨額增加，主要是由於商譽及特許經營權的減值虧損增加17.4百萬美元所致。於二零一六年，目標集團開始出售中國兩家經營附屬公司的100%股權，並就按出售公司賬面值及其公允值減出售成本的較低者撇減出售公司而確認15.6百萬美元的減值虧損，包括與商譽及特許經營權有關的減值虧損14.6百萬元。

財務回顧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分別約為8.6百萬美元及2.2百萬美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目標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102.1百萬美元及95.3百萬美元。流動負債淨額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於1年內到期的計息借款增加所致。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流動比率分別為112%、103%、39%及44%。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目標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為42.1百萬美元、30.7百萬美元、28.9百萬美元及12.6百萬美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結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主要是由於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及償還計息借款及利息所致。

借款及抵押品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目標集團分別錄得借款114.8百萬美元、111.2百萬美元、114.6百萬美元及112.3百萬美元。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計息借款乃以附屬公司全部股份的股份質押做抵押，而該等附屬公司乃為持有或擁有中國附屬公司而註冊成立或成立。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的計息借款為無抵押股東貸款。

外匯風險

目標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業務，因而面臨多種貨幣產生的外幣風險(主要與美元及新加坡元有關)，從而可能對成本、利潤率及溢利造成不利影響。因此，目標集團已採納外幣政策及訂立外匯遠期合約(於需要時)。人民幣兌換外幣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控制規則及法規。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目標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權益總額(計息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然後除以權益總額)計算。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目標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分別為23%、26%、31%及44%。

目標集團的業務發展主要由來自股東及銀行的出資及借款提供資金。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目標集團的僱員人數分別為566人、568人、562人及553人。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薪酬總額分別約為4.6百萬美元、5.1百萬美元、5.1百萬美元、3.9百萬美元及3.7百萬美元。

目標集團須向社會保險供款計劃作出供款，根據中國相關法規，該等供款乃包括僱員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及失業保險。

目標集團並無遭遇對其日常業務營運造成任何重大影響的任何重大勞工糾紛。

目標集團的前景

目標集團於中國從事供水、污水處理及再生水項目投資、發展、建設、營運及維護。預期交易的完成將不會對目標集團的日常經營及管理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目標集團的資本承擔分別為32.4百萬美元、31.1百萬美元、26.8百萬美元及22.8百萬美元。該承擔主要由多個特許經營項目的建設而產生。

預期資金來源

目標集團通常利用來自股東及銀行的借款為其經營提供資金。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目標集團無任何銀行融資。

根據未來融資計劃，目標集團將從商業銀行及其他債務工具取得融資。在可預見未來，債務規模預期將達135.1百萬美元。

(A) 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

以下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計備考綜合資產負債表(「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乃經作出下文所述備考調整後，根據本公司中期報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編製。本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經已編製，以說明收購目標公司的餘下50%已發行股本(「收購事項」)及先前收購目標公司的50%已發行股本(「先前收購事項」)的影響，猶如收購事項及先前收購事項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已發生。

本公司董事(「董事」)已估計目標集團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先前收購事項的完成日期)的公平值，並在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之時已將該公平值用作目標集團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於收購事項及先前收購事項的公平值。由於在收購事項完成日期的目標集團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或會與編製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所用的公平值存在重大不同，重新計量將就收購事項確認的本集團於目標集團的過往所持股權所得的可識別資產淨值、商譽及損益的最終金額可能與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呈列的金額不同。

董事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僅作說明用途，且基於其假設性質，其未必可真實反映倘收購事項及先前收購事項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或任何未來日期完成，經擴大集團的財務狀況。

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應與本通函其他章節所載的其他財務資料一併閱讀。

(I) 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計備考綜合資產負債表

	備考調整							經擴大集團 的未經審計 備考綜合 資產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的未經審計 綜合資產 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目標集團於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的經審計 綜合資產 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人民幣千元 附註3	人民幣千元 附註4	人民幣千元 附註5	人民幣千元 附註6	人民幣千元 附註7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49,969	33						1,750,002
投資物業	17,480	—						17,480
土地使用權	129,856	—						129,856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下 的應收款項	2,403,054	1,079,513		52,002				3,534,569
合約工程應收客戶款項	488,616	—						488,616
無形資產	3,210,870	1,223,297		94,423				4,528,590
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34,868	—	743,855	(743,855)				34,86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570,292	14,310						584,602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9,364	—						139,364
	<u>8,744,369</u>	<u>2,317,153</u>						<u>11,207,947</u>
流動資產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下 的應收款項	25,363	42,738						68,101
存貨	33,502	2,546						36,048
合約工程應收客戶款項	12,326	—						12,32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386,198	204,958						2,591,156
分類為持有待售出售 組別的資產	—	159,659						159,65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90,364	83,447	(665,142)	(905,159)	(372,296)	(538,102)		(306,888)
受限制現金	61,749	—						61,749
	<u>4,609,502</u>	<u>493,348</u>						<u>2,622,151</u>
總資產	<u><u>13,353,871</u></u>	<u><u>2,810,501</u></u>						<u><u>13,830,098</u></u>

備考調整

	本集團於	目標集團於	備考調整				經擴大集團 的未經審計 備考綜合 資產負債表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的未經審計 綜合資產 負債表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的經審計 綜合資產 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人民幣千元 附註3	人民幣千元 附註4		人民幣千元 附註5	人民幣千元 附註6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878,369	—							1,878,36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7,048	1,194							58,242
遞延收入	420,637	—							420,637
遞延所得稅負債	427,960	166,894			14,211				609,065
撥備	57,496	—							57,496
	<u>2,841,510</u>	<u>168,088</u>							<u>3,023,809</u>
流動負債									
借款	3,640,826	744,591				(372,296)	(372,295)		3,640,82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716,698	348,383					(165,807)	8,551	1,907,825
合約工程應付客戶款項	3,333	—							3,333
分類為持有待售出售 組別的負債	—	15,477							15,477
流動所得稅負債	47,627	17,162							64,789
	<u>5,408,484</u>	<u>1,125,613</u>							<u>5,632,250</u>
總負債	<u>8,249,994</u>	<u>1,293,701</u>							<u>8,656,059</u>
資產淨值	<u>5,103,877</u>	<u>1,516,800</u>							<u>5,174,039</u>

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附註

1.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未經調整綜合資產負債表乃摘錄自本公司刊發的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報告所載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未經審計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2. 目標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乃摘錄自本通函附錄二所載目標集團的財務資料，並已按匯率1.00美元兌人民幣6.6312元換算為人民幣。
3.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八日的買賣協議，本集團按現金代價100,00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663,120,000元）向三井物產株式會社收購目標集團的50%股權。先前收購事項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完成，此後目標集團成為本集團的合營企業。

備考調整指於初步計量時確認於目標集團的50%股權投資，猶如先前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發生。

	附註	千美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100,000	663,120
已付其他各方的估計交易成本	(a)		<u>2,022</u>
於目標集團的投資成本			665,142
減：目標集團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附註4)	(b)	224,350	<u>1,487,709</u>
			<u>50%</u>
分佔合資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			<u>743,855</u>
先前收購事項產生的負商譽	(c)		<u>(78,713)</u>

- (a) 有關先前收購事項的估計交易成本約為人民幣2,022,000元，已由本集團以現金支付。相關交易成本作為先前收購事項投資成本的一部分入賬。
- (b) 目標集團可識別資產淨值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的公平值估計約為人民幣1,487,709,000元。就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而言，董事已根據獨立估值師所編製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日的獨立估值報告估計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目標集團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
- (c) 本集團應佔目標集團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超出先前收購事項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的投資成本的部分即為負商譽，負商譽於本集團收益表內確認為以權益法入賬的應佔投資利潤。於目標集團投資的賬面值按本集團應佔目標集團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列賬。
4.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的有條件買賣協議，本集團有條件同意按現金代價136,50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905,159,000元)向Hyflux Asset Management Pte. Ltd. (「賣方」)購買目標公司的餘下50%股權。收購事項須待多項條件(其中包括本公司股東批准)獲達成後方告完成。

收購事項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目標集團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將由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按其公平值入賬。

公平值調整包括：

-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下的應收款項的公平值調整

	千美元	人民幣千元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下的應收款項的公平值	177,080	1,174,253
減：服務特許經營安排下的應收款項的賬面值	169,238	1,122,251
	<u>7,842</u>	<u>52,002</u>

附錄四 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

- 可識別無形資產的公平值調整

	千美元	人民幣千元
可識別無形資產的公平值	174,390	1,156,415
減：可識別無形資產的賬面值	<u>173,660</u>	<u>1,151,574</u>
	<u>730</u>	<u>4,841</u>

- 因上文所確認公平值調整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負債約人民幣14,211,000元。

目標集團因收購事項產生的暫時購買價分配結果計算如下：

	千美元	人民幣千元
已轉讓代價：		
現金代價	136,500	905,159
先前於目標集團持有的權益的公平值 (請參閱上文附註3以及下文附註4(a)及4(b))	<u>112,175</u>	<u>743,855</u>
	248,675	1,649,014
減：本集團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		
目標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的資產淨值 (本通函附錄二)	228,737	1,516,800
減：目標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的商譽賬面值	<u>(10,816)</u>	<u>(71,723)</u>
目標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的可識別資產淨值	217,921	1,445,077
對目標集團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調整 (下文附註4(b))	8,572	56,843
對因對目標集團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調整產生 的遞延所得稅負債的影響	<u>(2,143)</u>	<u>(14,211)</u>
	224,350	1,487,709
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下文附註4(c))	<u>24,325</u>	<u>161,305</u>

- (a) 收購事項被視為分階段進行的業務合併。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本集團應按其於收購事項完成日期的公平值重新計量先前於目標集團持有的股權並確認因此於損益內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如有)。
- (b) 由於目標集團可識別資產淨值於收購事項完成日期的公平值可能與編製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所用的公平值相去甚遠，故將就收購事項確認的可識別資產淨值、商譽及重新計量本集團先前持有目標集團股權的盈虧的最終金額或會與上文所呈列金額不同。
- (c) 就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而言，董事已參考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就因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是否有任何減值作出評估。就商譽減值評估而言，董事已聘請獨立估值師協助彼等評估是否存在任何商譽減值。董事已根據來自可識別資產的已貼現現金流量對目標集團的可回收金額進行評估，且亦已於估值中計及目標集團的過往表現及財務表現以及收購事項後的協同效應作為主要參數及業務假設。

基於評估結果，董事認為商譽的價值並無出現減值。本公司將採用與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所用者一致的會計政策及主要假設及估值方法以評估經擴大集團於日後的商譽減值。

5.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八日的買賣協議，本集團及賣方分別等額向目標公司提供56,143,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72,296,000元)的貸款供其償還未償還銀行借款，且目標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償還未償還銀行借款。該等股東貸款已於目標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的經審核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為借款。

備考調整須反映本集團向目標集團提供用作償還經擴大集團的備考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的銀行貸款，猶如其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發生。

6.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的有條件買賣協議，本集團已同意，截至收購事項完成日期，本集團應向目標公司提供81,147,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538,102,000元)的貸款，而目標公司應悉數償還：
- 為數56,143,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72,295,000元)的來自賣方的貸款(附註5)；及
 - 目標集團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確認為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應付賣方款項25,004,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65,807,000元)。

備考調整指上述安排對經擴大集團的綜合資產及負債的影響，猶如該等安排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發生。

7. 備考調整指本公司就收購事項應付的估計交易成本約人民幣8,551,000元。
8. 就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而言，因先前收購事項及收購事項產生的結餘按美元列賬，並已按匯率1.00美元兌人民幣6.6312元換算為人民幣。
9. 除先前收購事項及收購事項外，概無對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作出任何其他調整以反映任何交易結果或本集團與目標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後訂立的其他交易。

(B) 經擴大集團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報告

以下為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通函內。



羅兵咸永道

獨立申報會計師就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鑑證報告

致雲南水務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本所已對雲南水務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以及 Galaxy NewSpring Pte. Ltd. (「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目標集團」)(統稱「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由 貴公司董事(「董事」)編製，並僅供說明用途)完成鑑證工作並作出報告。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包括 貴公司就擬收購目標集團的餘下50%股權(「收購事項」)而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刊發的通函中第IV-1至IV-8頁內所載有關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未經審計備考資產負債表以及相關附註(「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董事用於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適用標準載於第IV-1至IV-8頁。

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由董事編製，以說明收購事項及首次收購目標公司50%已發行股本(「先前收購事項」)對 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財務狀況的影響，猶如收購事項及先前收購事項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已經發生。在此過程中，董事已從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未經審計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已就此刊發審閱報告)中摘錄有關 貴集團財務狀況的資料。

貴公司董事對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4.29條及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載入投資通函內」(「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

我們的獨立性和品質控制

我們已遵守會計師公會頒佈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中對獨立性及其他道德的要求，有關要求是基於誠信、客觀、專業勝任能力和應有的審慎、保密及專業行為的基本原則而制定的。

本所應用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質量控制準則第1號，因此維持全面的質量控制制度，包括將有關遵守道德要求、專業準則以及適用的法律及監管要求的政策和程序記錄為書面文件。

申報會計師對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責任

本所的責任是根據上市規則第4.29(7)條的規定，對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報告。與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時所採用的任何財務資料相關的由本所曾發出的任何報告，本所除對該等報告出具日的報告收件人負責外，本所概不承擔任何其他責任。

本所根據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鑑證業務準則第3420號「就編製招股章程內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報告的鑑證業務」執行我們的工作。該準則要求我們計劃和實施程序以對董事是否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條及參考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獲取合理保證。

就本業務而言，本所沒有責任更新或重新出具就在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時所使用的歷史財務資料而發出的任何報告或意見，且在本業務過程中，我們也不對在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時所使用的財務資料進行審計或審閱。

將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包括在通函中，目的僅為說明某一重大事項或交易對該實體未經調整財務資料的影響，猶如該事項或交易已在為說明為目的而選擇的較早日期發生。因此，我們不對該項交易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實際結果是否如同呈報一樣發生提供任何保證。

就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已按照適用標準適當地編製的合理保證的鑑證業務，涉及實施程序以評估董事用以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適用標準是否提供合理基準，以呈列該事項或交易直接造成的重大影響，並須就以下事項獲取充分適當的證據：

- 相關備考調整是否適當地按照該等標準編製；及
- 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反映已對未經調整財務資料作出的適當調整。

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並考慮申報會計師對該公司性質的了解、與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有關的事項或交易以及其他相關業務情況的了解。

本業務也包括評估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整體呈列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意見提供了基礎。

意見

本所認為：

- a) 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已由 貴公司董事按照所述基準適當編製；
- b) 該基準與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及
- c) 就根據上市規則第4.29(1)條所披露的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而言，該等調整是適當的。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

1. 責任聲明

本通函載有遵照上市規則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不含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概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通函內所載任何陳述或本通函有所誤導。

2. 權益披露

(a)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具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賦予的涵義)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 8 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須載入該條例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	股份類別	股份權益	佔已發行 類別股份 的概約 百分比(%)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的概約 百分比(%)
黃雲建先生(附註1)	實益擁有人，與另一名 人士共同持有權益	內資股	361,487,162 (L)	43.58	30.30
劉旭軍先生(附註2)	實益擁有人，與另一名 人士共同持有權益	內資股	361,487,162 (L)	43.58	30.30
于龍先生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10,820,000 (L)	1.30	0.91
于龍先生	實益擁有人	H股	770,000 (L)	0.21	0.065

(L) 代表好倉

附註：

1. 黃雲建先生為1,950,000股內資股的實益擁有人。根據雲南省水務、劉旭軍先生、黃雲建先生及王勇先生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四日的一致行動協議(「一致行動協議」)，劉旭軍先生、黃雲建先生及王勇先生各自同意就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行使投票權與雲南省水務一致行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雲建先生被視為於雲南省水務、劉旭軍先生、王勇先生及黃雲建先生自身合共持有的所有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2. 劉旭軍先生為195,000股內資股的實益擁有人。憑藉一致行動協議，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雲南省水務、黃雲建先生、王勇先生及其自身合共持有的所有內資股中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具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賦予的涵義)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該條例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iii)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b) 主要股東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本公司所知，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在任何情況下附有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投票權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或有關該等股本的任何購股權的 10% 或以上權益的人士或實體（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如下：

股東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股份權益	佔已發行 類別股份 的概約 百分比 (%)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的概約 百分比 (%)
雲南省水務(附註1)	實益擁有人，與另一名 人士共同持有權益	內資股	361,487,162 (L)	43.58	30.30
王勇先生(附註2)	實益擁有人，與另一名 人士共同持有權益	內資股	361,487,162 (L)	43.58	30.30
雲南城投集團(附註1)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與 另一名人士共同持有權 益	內資股	361,487,162 (L)	43.58	30.30
北京碧水源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286,650,000 (L)	34.56	24.02
中油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內資股	137,880,000 (L)	16.62	11.56
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 公司(附註3)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內資股	137,880,000 (L)	16.62	11.56
昆侖信託有限責任 公司(附註3)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內資股	137,880,000 (L)	16.62	11.56
融源成長(天津)股權 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附註3)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137,880,000 (L)	16.62	11.56
雲南城投集團(附註1)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H 股	2,189,000 (L)	0.60	0.18
彩雲國際(附註1)	實益擁有人	H 股	2,189,000 (L)	0.60	0.18

(L) 代表好倉

附註：

1. 雲南省水務由雲南城投集團全資擁有並為361,487,162股內資股的實益擁有人。彩雲國際由雲南城投集團全資擁有並為2,189,000股H股的實益擁有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雲南城投集團被視為於雲南省水務持有的內資股及彩雲國際持有的H股中擁有權益(佔所有已發行股份約30.48%)。憑藉一致行動協議，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雲南省水務及雲南城投集團均被視為於黃雲建、劉旭軍、王勇及雲南省水務及雲南城投集團各自合共持有的所有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2. 王勇為585,000股內資股的實益擁有人。憑藉一致行動協議，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其自身、雲南省水務、黃雲建及劉旭軍合共持有的所有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3. 融源成長(天津)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由其一般合夥人昆侖信託有限責任公司控制84.86%，並為137,880,000股內資股的實益擁有人；昆侖信託有限責任公司由中油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擁有82.18%；而中油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由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昆侖信託有限責任公司、中油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及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各自被視為於融源成長(天津)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的所有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或實體(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在任何情況下附有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投票權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或有關該等股本的任何購股權的10%或以上權益。

3. 重大合約

緊接本通函日期前兩年內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已訂立下列重大合約(並非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

- (a) 買賣協議；
- (b) 由本公司與雲南斯度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五日的合資公司協議，內容有關於中國雲南省昆明市成立投資總額為人民幣500,000,000元的合資公司雲南固廢投資有限公司(須待工商登記部門批准及登記最終名稱)；
- (c) 由本公司與海寧市水務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九日的合資公司協議，內容有關於中國浙江省海寧市成立投資總額為人民幣1,100,000,000元的合資公司浙江海雲環保有限公司(須待地方政府機構批准及登記最終名稱)；

- (d) 由雲南水務香港與蓬萊市城市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一日的合資公司協議，內容有關於中國山東省蓬萊市成立合資公司山東雲水仙境環保投資有限公司(須待地方政府機構批准及登記最終名稱)，總投資額為100,000,000美元；
- (e) 由本公司(作為買方)與雲南正曉電纜有限公司(作為賣方)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四日的股權轉讓協議，內容有關買賣雲南正曉環保投資有限公司的4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220,000,000元及額外代價人民幣10,000,000元(須待若干先決條件獲達成)；
- (f) 由本公司(作為發行人)連同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華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別作為主承銷商及聯席主承銷商)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日的承銷協議，內容有關本公司發行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人民幣1,000,000,000元；
- (g) 由三井物產株式會社(作為賣方)、雲南水務香港(作為買方)及本公司(作為買方擔保人)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八日的買賣協議，內容有關買賣Galaxy NewSpring Pte. Ltd.的50%權益，代價為100,000,000美元；
- (h) 由黑龍江辰能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及黑龍江辰能哈工大高科技風險投資有限公司(統稱為賣方)與本公司(作為買方)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一日的股權轉讓協議，內容有關買賣哈爾濱雲水工大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哈爾濱辰能工大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75.51%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58,000,000元；
- (i) 由專業環保(中國)投資開發有限公司及香港年峰投資有限公司(統稱為賣方)與本公司(作為買方)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一日的股權轉讓協議，內容有關買賣哈爾濱國環醫療固體廢物無害化集中處置中心有限公司的1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290,641,420元；
- (j) 由王志先生(作為賣方)、雲南水務香港(作為買方)、暉澤集團有限公司(「暉澤」)及暉澤水務(青州)有限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的股份轉讓協議，內容有關買賣暉澤的65%權益，代價為人民幣292,500,000元；

- (k) 由(其中包括)雲南正曉電纜有限公司(作為賣方)與本公司(作為買方)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的股權轉讓協議,內容有關買賣雲南正曉環保投資有限公司的6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300,000,000元;
- (l) 由本公司與福建省環境保護股份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四日的合資協議,內容有關於中國福建省成立福建省環境保護投資有限公司,總投資額為人民幣1,000,000,000元;
- (m) 由IRIS Corporation Berhad、Northern Shine Holdings Limited、Wuthikorn Aphichatabut先生、Kunpawee Chaosiwongthep女士及POLAR Success Limited(統稱為賣方)與雲南水務香港(作為買方)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六日的收購協議,內容有關買賣PJT Technology Co., Limited的7,400,000股股份,代價為70,000,000美元;
- (n) 由本公司與雲南城投集團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六日的工程服務供銷總協議,內容有關本集團向雲南城投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提供工程服務;
- (o) 由本公司與北京碧水源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四日的採購總協議,內容有關本集團向北京碧水源及其附屬公司採購膜輔料;
- (p) 由(其中包括)福建省環境保護股份公司(作為轉讓方)與本公司(作為受讓方)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一日的股權轉讓協議,內容有關買賣寧德漳灣垃圾焚燒發電有限公司的1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213,930,000元;
- (q) 由福建省大華實業有限公司(作為轉讓方)與本公司(作為受讓方)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八日的股權轉讓協議,內容有關買賣福安市賽岐垃圾焚燒發電有限公司的1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07,000,000元;
- (r) 由(其中包括)本公司與山東騰躍化學危險廢物研究處理有限公司(「山東騰躍」)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七日的投資協議,內容有關認購山東騰躍經擴大註冊資本的51%權益,認繳款項約為人民幣416.33百萬元;
- (s) 由仁懷市政府與本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九日的框架協議,據此,訂約方將在污水處理、流域治理及水務項目領域採用政府與社會資本合作模式進行合作;

- (t) 由雲南省水務、雲南城投集團及本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六日的不競爭協議；
- (u) 由北京碧水源與本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六日的不競爭協議；
- (v) 由一致行動人士(定義見下文)以本公司為受益人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六日的不競爭承諾；
- (w) 由雲南省水務就本公司因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三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的不合規事宜及產權瑕疵而產生的任何損失或開支向本公司作出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六日的彌償保證承諾；
- (x) 由北京碧水源就本公司因招股章程所披露的不合規事宜及產權瑕疵而產生的任何損失或開支向本公司作出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六日的彌償保證承諾；
- (y) 由本公司、中設投資有限公司(「中設投資」)及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招商證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的基石投資協議，據此，中設投資已同意購買金額最多達10.0百萬美元的H股；
- (z) 由本公司、中兵投資管理有限責任公司(「中兵投資」)及招商證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的基石投資協議，據此，中兵投資已同意購買金額最多達10.0百萬美元的H股；
- (aa) 由本公司、廣西北部灣產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北部灣基金」)及招商證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的基石投資協議，據此，北部灣基金已同意購買金額最多達8.0百萬美元的H股；
- (bb) 由本公司、唐人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唐人」)及招商證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的基石投資協議，據此，唐人已同意購買金額最多達30.0百萬美元的H股；
- (cc) 由本公司、惠理基金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惠理基金管理香港」)及招商證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的基石投資協議，據此惠理基金管理香港已同意購買金額最多達12.0百萬美元的H股；
- (dd) 由本公司、重慶中新融創投資有限公司(「重慶中新融創」)及招商證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的基石投資協議，據此重慶中新融創已同意購買金額最多達5.0百萬美元的H股；

- (ee) 由(其中包括)本公司、招商證券、雲南城投集團、雲南省水務、北京碧水源及劉旭軍先生、黃雲建先生及王勇先生(統稱為「一致行動人士」)就招股章程所述香港公開發售28,754,000股H股(可予調整)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的承銷協議；及
- (ff) 由(其中包括)本公司、招商證券、雲南城投集團、雲南省水務、北京碧水源及一致行動人士就招股章程所述國際發售258,767,000股H股(可予調整)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八日的承銷協議。

4. 服務合約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有或擬訂立任何並非於一年內屆滿或本集團成員公司於一年內不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可予終止的服務合約。

5. 訴訟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經擴大集團成員公司概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且就董事所知，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亦無牽涉或面臨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

6. 競爭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或其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於足以或可能與經擴大集團業務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亦無任何人士與經擴大集團發生或可能發生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7. 專家及同意書

以下為作出本通函所載意見、函件或建議的專家的資格。

名稱	資格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上述專家已各自就刊發本通函發出同意書，同意按本通函所載形式及涵義轉載其函件及／或報告及／或引述其名稱，且迄今並無撤回同意書。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各專家並無實益或非實益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股份，亦無擁有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任何權利或購股權（不論可依法執行與否）。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各專家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刊發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結算日）以來所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擬收購或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權益。

8. 一般事項

- (a)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訂立於本通函日期仍然生效，而董事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且對經擴大集團業務屬重大的合約或安排。
- (b)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刊發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結算日）以來所收購、出售或租賃，或擬收購、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 (c)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國雲南省昆明市高新區海源中路1088號和成國際A座15及16樓。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50樓5007室。
- (d)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為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 (e)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為李博先生，其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澳大利亞會計師公會會員。
- (f) 本通函的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惟中國成立公司、中國有關機關及本通函所用其他中文詞彙的英文名稱／翻譯僅為其正式中文名稱的翻譯則除外。

9. 備查文件

以下文件的副本直至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包括當日)在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50樓5007室)可供查閱：

- (a)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 (b) 本附錄「重大合約」一段所述的重大合約；
- (c) 本附錄「專家及同意書」一段所述的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同意書；
- (d) 本附錄「專家及同意書」一段所述的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同意書；
- (e) 本附錄「服務合約」一段所述的服務合約；
- (f)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目標集團財務資料發出的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二；
- (g)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出的報告，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四；
- (h)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報告以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的招股章程；及
- (i) 本通函。